

中国服务贸易发展报告

REPORT ON CHINA'S DEVELOPMENT
OF TRADE IN SERVICES

2024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MINISTRY OF COMMERCE OF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目 录

综述篇	1
全球服务贸易发展概况与展望	1
中国服务贸易发展情况	7
中国服务贸易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15
中国将坚持以高水平开放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	20
外包篇	23
中国服务外包发展概况	23
行业篇	34
旅行服务	34
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	38
建筑服务	43
环境服务	46
金融服务	50
证券服务	53
会计服务	60
知识产权服务	65
地理信息服务	70
人力资源服务	73
体育服务	79
中医药服务	84
农业服务	88
编后语	101

附表目录

附表 1: 2024 年全球前 10 位服务贸易国家 (地区)	92
附表 2: 2024 年中国服务进出口额 (人民币值)	93
附表 3: 2024 年中国服务进出口额 (美元值)	94
附表 4: 中国服务进出口月度情况表 (人民币值) (2022 - 2024 年)	95
附表 5: 中国服务进出口月度情况表 (美元值) (2022 - 2024 年)	97
附表 6: 中国历年服务进出口情况表 (1982 - 2024 年)	99

综述篇

全球服务贸易发展概况与展望

一、全球服务贸易发展概况

据世界贸易组织（WTO）统计，2024年全球服务出口88521.7亿美元，同比增长9.9%，占全球货物和服务出口总额的26.6%，较上年提高1.4个百分点，创2005年以来最高占比。



图 1-1：2016–2024 年全球服务出口规模及增速

资料来源：WTO。

分领域看，旅行出口引领全球服务出口增长。根据联合国旅游组织（UN Tourism）统计，2024年国际游客入境人数恢复至疫情前的99%。2024年全球旅行出口17404.3亿美元，同比增长13.6%，连续四年保持两位数增长，占全球服务出口的19.7%，占比较上年提高0.6个百分点。运输出口恢复正增长。在主要贸易路线受阻、地缘政治等因素影响下，国际运输价格快速增长，运输出口恢复正增长。2024年全球运输出口14829.9亿美元，同比增长8.3%，占全球服务出口的16.8%，占比较上年下降0.3个百分点。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贸易¹持续快速增长。企业数字化转型方兴未艾，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应用，电子商务和数字平台快速扩张，进一步增强了全球对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需

¹ 依据 WTO《World Trade Statistical Review》，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贸易包括保险服务、金融服务、知识产权使用费、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其他商业服务、个人文化和娱乐服务。

求。2024年，全球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50836.7亿美元，同比增长9.6%，占全球服务出口的57.4%。其中，其他商业服务¹出口21317.3亿美元，同比增长8.8%，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的41.9%；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出口12527.7亿美元，同比增长11.1%，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的24.6%；金融服务出口7815.7亿美元，同比增长10.1%，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的15.4%；知识产权使用费出口5501.2亿美元，同比增长10.1%，增速比上年提高7.4个百分点，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的10.8%；保险服务出口2399.8亿美元，同比增长9.1%，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的4.7%；个人文化和娱乐服务出口1275.1亿美元，同比增长4.5%，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的2.5%。

分区域看，欧洲仍是服务进出口的主要市场。2024年，欧洲服务进出口81330.9亿美元，同比增长8.6%，比全球增速低0.4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进出口的48.0%，比上年下降0.2个百分点。其中，服务出口43977.7亿美元，增长9.3%，比全球增速低0.6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出口的49.7%；服务进口37353.2亿美元，增长7.7%，比全球增速低0.3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进口的46.2%。**亚洲服务进出口增长最快。**2024年，亚洲服务进出口44297.2亿美元，同比增长11.1%，比全球增速高2.1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进出口的26.2%，比上年提高0.5个百分点。其中，服务出口21797.2亿美元，增长12.7%，比全球增速高2.8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出口的24.6%，比上年提高0.6个百分点；服务进口22500.0亿美元，增长9.6%，比全球增速高1.6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进口的27.9%，比上年提高0.5个百分点。**北美洲服务进出口稳步增长。**2023年，北美洲服务进出口24410.2亿美元，同比增长9.1%，与全球增速基本持平，占全球服务进出口的14.4%。其中，服务出口13709.7亿美元，增长9.4%，比全球增速低0.5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出口的15.5%；服务进口10700.5亿美元，增长8.5%，比全球增速高0.5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进口的13.2%。**南美洲服务进口增速显著提高。**2024年，南美洲服务进出口4925.1亿美元，同比增长8.9%，与全球增速基本持平，占全球服务进出口的2.9%。其中，服务出口2239.1亿美元，增长8.1%，比全球增速低1.8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出口的2.5%；服务进口2686.1亿美元，增长9.6%，比上年增速高5.1个百分点，比全球增速高1.6个百

¹ 其他商业服务包括研发成果转让费及委托研发、专业和管理咨询服务、技术服务及其他。

分点，占全球服务进口的3.3%。**非洲服务进口增速超10%**。2024年，非洲服务进出口3735.0亿美元，同比增长9.3%，比全球增速高0.3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进出口的2.2%。其中，服务出口1589.8亿美元，增长5.7%，比全球增速低4.2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出口的1.8%；服务进口2145.2亿美元，增长12.2%，比上年增速高10.2个百分点，比全球增速高4.2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进口的2.7%。

分国别看，服务进出口前十大国家占比、增速“双提升”。2024年，服务进出口前十大国家分别为美国、中国、英国、德国、爱尔兰、新加坡、法国、印度、荷兰和日本。其中，中国的排位从第4位上升至第2位，新加坡从第7位上升至第6位，印度从第9位上升至第8位。前十大国家服务进出口合计93578.4亿美元，同比增长9.9%，比全球增速高0.9个百分点，增速较上年提高2.3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进出口的55.3%，占比较上年提高0.5个百分点。其中，服务出口合计49740.9亿美元，增长11.0%，比全球增速高1.1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出口的56.2%，占比较上年提高0.6个百分点；服务进口合计43837.5亿美元，增长8.6%，比全球增速高0.6个百分点，占全球服务进口的54.3%，占比较上年提高0.3个百分点。**爱尔兰、中国和英国服务进出口增长最快**。爱尔兰服务进出口9866.4亿美元，同比增长16.0%。其中，服务出口5195.4亿美元，增长20.4%；服务进口4671.0亿美元，增长11.5%。中国服务进出口10564.6亿美元，同比增长13.2%。其中，服务出口4458.9亿美元，增长17.0%；服务进口6105.7亿美元，增长10.6%。英国服务进出口10505.5亿美元，同比增长10.7%。其中，服务出口6490.4亿美元，增长10.7%；服务进口4015.1亿美元，增长10.6%。

二、全球服务贸易发展展望

服务价值成为全球产品价值的主要构成，服务贸易将在更长时期助力全球经济和贸易增长。当前，服务贸易对全球经济和贸易增长的贡献日益显著。世界银行数据显示，全球最终产品价格中，服务环节增值超过60%，知识密集型服务成为价值增值的核心领域。国际知名咨询机构测算，尽管当前货物贸易绝对规模更高，但服务贸易创造的实际价值（包含无形资产和数字服务）占贸易总价值的比重已超过一半。预计服务贸易增速将继续领跑货物贸易，到2040年，服务贸易占全球贸易的比重将突破40%。

人工智能（AI）正在成为服务贸易增长的重要驱动力。AI作为一种通用数字技术，正以前所未有的灵活性和适应性广泛应用于各个领域，通过自动化流程、便利化服务

提供、催生创新模式、克服传统贸易壁垒、赋能中小企业参与全球竞争，为全球服务贸易注入强劲动力，对服务贸易产生广泛而变革性的影响。**AI显著提升服务效率。**通过自动化重复性任务、优化流程和增强决策，AI大幅提高服务交付的速度和准确性。根据美国国家经济研究局（NBER）2023年的研究报告表明，运用生成式AI的咨询服务可以提高40%的表现力，呼叫中心服务能力平均提高14%，低技术呼叫中心服务能力可以提高34%。在增强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贸易同时，还可以减少对传统服务外包的需求。**AI降低与贸易物流、供应链管理和监管合规相关的贸易成本。**通过算法高效匹配服务供需双方，AI可以提供更加高效的实时数据分析、预测洞察和自动化决策，增强供应链可见性，简化清关流程，克服语言障碍，最小化搜索和匹配成本，减少错误和欺诈风险。**AI驱动服务模式创新和新业态涌现。**AI催生大量基于数据分析和智能化的创新服务类型，如个性化在线教育平台、医疗诊断辅助、智能投顾、预测性维护服务、AI内容创造工具等。同时，通过赋能实现传统服务模式智能化升级，AI可以提供更加精准、高效、定制化的服务体验。**AI增加与技术相关的服务贸易需求。**利用实时数据流和无缝连接，AI应用释放对信息和通信技术（ICT）基础设施及信息技术（IT）设备相关的产品及服务需求，如AI专用的开发工具和数据库。WTO预测，在普遍使用AI的情况下，到2040年，全球实际贸易增长可能增加近14个百分点，进一步促进全球服务贸易的增长。

数字贸易将进一步推动范围更广、主体更多元、发展均衡的包容性增长。一方面，数字变革正在改变传统贸易模式，重塑全球贸易结构。世界银行数据显示，数字平台已使发展中国家中小企业贸易成本降低40%。国际知名咨询机构研究发现，数字贸易使发展中国家中小企业直接参与全球贸易比例在最近五年内提升近20个百分点。世界银行预测，数字基建和服务开放将使发展中国家在全球价值链收益份额再提升3-5个百分点。UNCTAD在《2024年数字经济报告》中指出，数字平台将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新的出口机会，尤其在商业流程外包、在线自由职业、数字内容创作等领域。通过接入全球数字平台和利用远程交付模式，发展中国家服务提供者能够跳过部分传统基础设施建设阶段，直接提供可贸易的数字服务，创造就业和外汇收入。另一方面，数字贸易能够弥合发展鸿沟，赋能发展中国家能力建设。数字贸易有助于发展中国家加快融入全球服务价值链。通过参与离岸服务外包、远程专业服务，发展中国家可以加速

积累服务技能、提升服务质量和标准，逐步向价值链更高端环节攀升，实现产业升级和可持续增长。

绿色转型与传统贸易规则的博弈加剧。绿色贸易日益收到世界各国重视，低碳技术服务，如碳认证，可再生能源咨询，碳捕集、利用与封存（CCUS），绿色金融服务等领域快速崛起，外贸“向绿”趋势显著。IMF预计，未来五年全球绿色投资年均增长超过8%，推动相关服务贸易规模扩张。与此同时，绿色竞争力正在重塑全球产业链供应链和国际经贸规则，欧盟碳边境调节机制（CBAM）、新电池法规、英国CBAM、航运碳减排等“气候贸易规则”或将对国际贸易格局和服务贸易发展带来挑战，与绿色发展相关的部分国际规则尚存分歧，传统服务部门绿色转型与科技创新国际合作有待加强。2025年7月，WTO发布的《2025年可持续发展目标报告》指出，当前全球可持续发展进展缓慢，呼吁全球加快绿色合作。UNCTAD强调，发展中国家需要加快提升高附加值绿色服务出口能力。

贸易政策不确定性和地缘政治挑战将对全球服务贸易产生负面冲击。根据联合国、世界银行等多家机构预测，受地缘政治紧张、供应链重组、债务危机、通货膨胀等因素影响，2024年，世界经济继续处于中低速增长轨道，各国增长分化趋势日益明显，国际贸易与投资增长仍面临较大下行压力。联合国发布的《2025年世界经济形势与展望》预计，全球经济增速将达到2.8%，基本延续2024年的基调，但与疫情前3%的增长率仍有差距。联合国贸发会议（UNCTAD）在《2024全球贸易与发展报告》中预测2024年和2025年的全球贸易增长率仅为2.7%，低于2001年至2019年期间的3%的年均增速。根据2025年4月发布的《全球贸易展望与统计》，WTO预测，2025年全球商品贸易量可能下降0.2%，预计北美地区降幅较大，其出口预计下降12.6%。在“对等关税”和政策不确定性的外溢效应下，全球商品贸易量可能进一步下降，且服务贸易额增速比预期回落1个百分点至4.0%，并有可能引发“连锁”效应。

FDI下滑与区域投资失衡拖累全球服务贸易发展。UNCTAD《世界投资报告2024》显示，2024年全球外国直接投资（FDI）下降11%至1.5万亿美元，欧洲受冲击最严重，德国FDI流入减少89%，东南亚凭借近岸优势吸引外资增长10%。FDI下滑导致服务贸易相关基础设施投资不足，如非洲数字支付平台因资金短缺难以扩展服务覆盖范围。同时，“友岸外包”趋势使服务贸易区域化特征加剧，不同地区服务贸易发展差距进

一步拉大，不利于全球服务贸易均衡发展。WTO总干事伊维拉强调，若不通过多边合作打破壁垒，2030年全球服务贸易占比可能低于33%的预期目标。各国需在维护国家安全与开放合作间找到平衡，特别是通过技术援助和能力建设缩小南北差距，才能释放服务贸易作为经济增长引擎的潜力。

中国服务贸易发展情况

习近平主席在致2024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贺信中指出：“创新提升服务贸易，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推动服务领域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相通相容，有序扩大服务市场对外开放，提升服务业和服务贸易开放平台功能，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一流营商环境。”2024年，面对复杂严峻的国内外形势，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商务部与各地方、各相关部门通力合作，推动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在服务贸易领域落地见效，实现服务贸易规模再创新高，高水平对外开放取得积极成效，多双边经贸合作成果丰硕，为经济回升向好作出积极贡献。

一、服务贸易快速增长

服务贸易规模创历史新高。中国持续提升服务贸易自由化便利化水平，全面实施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深入实施自贸试验区提升战略，推进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开展增值电信、生物技术、独资医院开放试点，促进人才、资金、技术成果、数据等资源要素跨境流动，服务贸易实现快速增长，规模再创历史新高。2024年，中国服务进出口首次突破万亿美元，达10564.6亿美元，同比增长13.2%，增速比上年提高8.3个百分点，规模位居全球第二。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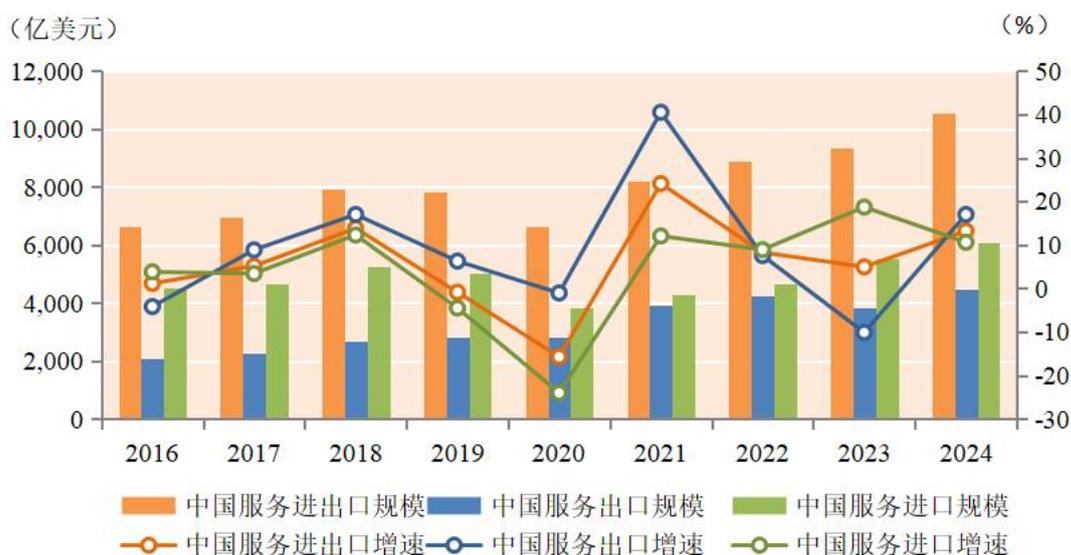


图 1-2：2016–2024 年中国服务进出口、出口和进口规模及增速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服务出口实现快速发展。中国加快推进服务贸易重点领域创新发展，推动贸易数字化、绿色化转型，促进服务贸易与货物贸易深度融合，支持企业开拓多元化国际市场，加快培育服务贸易新增长点。2024年，中国服务出口4459.0亿美元，同比增长17.0%，增速比上年提高27.1个百分点，规模位居全球第五，占全球比重为5.0%，占比较上年提高0.3个百分点。其中，旅行、个人文化和娱乐服务、运输出口增长较快，分别同比增长154.1%、37.8%、29.2%。

服务进口保持增长趋势。自2013年以来，中国连续12年稳居全球第二大服务进口国。中国坚持把国内超大规模市场打造成为世界共享的大市场，发挥好进博会等重要展会平台作用，拓展多元化进口渠道，提升进口贸易便利化水平，促进生活性服务进口向高品质发展，生产性服务进口稳步提升，有力支持国内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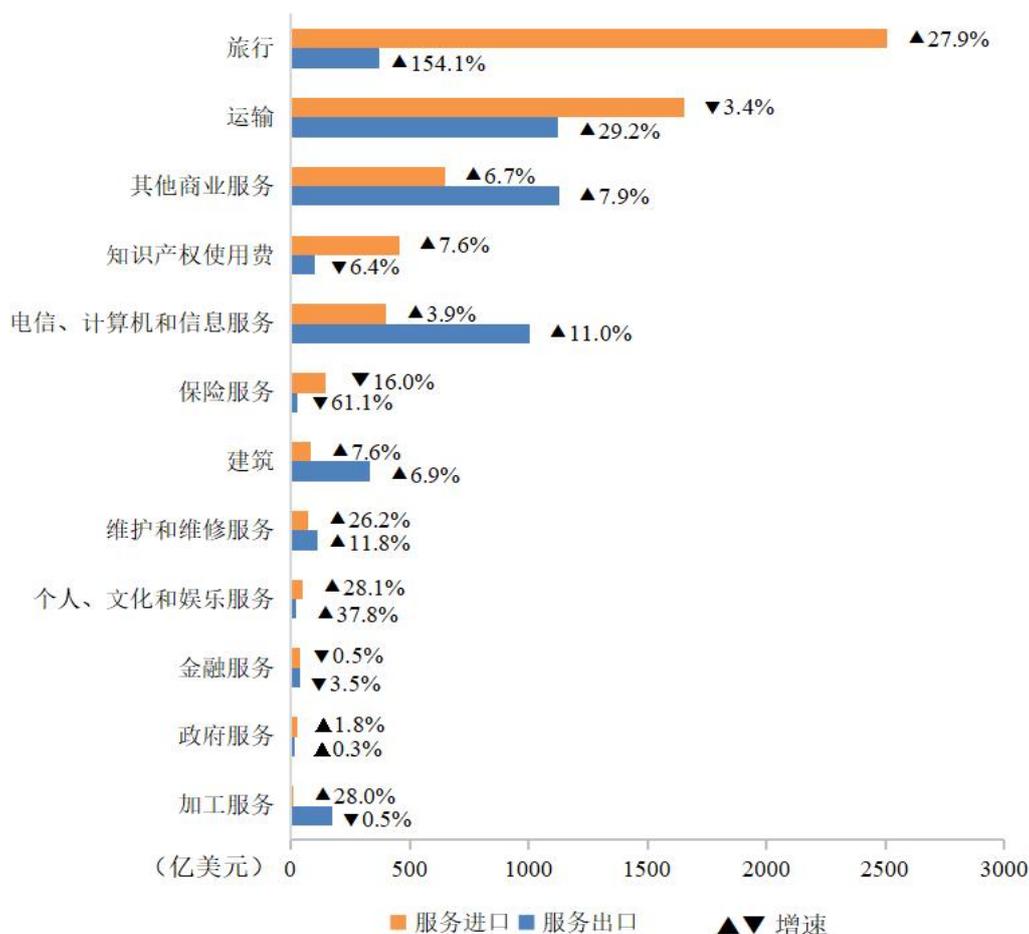


图 1-3：2024 年中国分领域服务进口、出口规模及增速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全球发展贡献增量。2024年，中国服务进口6105.6亿美元，同比增长10.6%，连续两年保持两位数增长，占全球比重为7.6%，占比较上年提高0.2个百分点。其中，个人文化和娱乐服务、加工服务、旅行进口增长较快，分别同比增长28.1%、28.0%、27.9%。

服务贸易在稳外贸中的作用不断增强，成为对外贸易发展的新引擎。2024年，中国服务进出口增速比货物进出口增速高9.4个百分点，占货物和服务进出口总额的14.6%，比上年提高1.0个百分点。其中，服务出口占货物和服务出口总额的11.1%，比上年提高1.0个百分点；服务进口占货物和服务进口总额的19.1%，比上年提高1.3个百分点。

二、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贸易蓬勃发展

数字贸易是数字经济的重要组成部分，已成为国际贸易发展的新趋势和经济的新增长点。中国着力推动数字贸易改革创新，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推进数字贸易制度型开放，完善数字贸易治理体系，加大对数字贸易的政策支持力度，可数字化服务贸易蓬勃发展，规模保持较快增长。2024年，中国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出口4067.2亿美元，同比增长5.4%，占服务进出口的38.5%。其中，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2327.1亿美元，同比增长6.2%，占服务出口的52.2%；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口1740.0亿美元，同比增长4.3%，占服务进口的28.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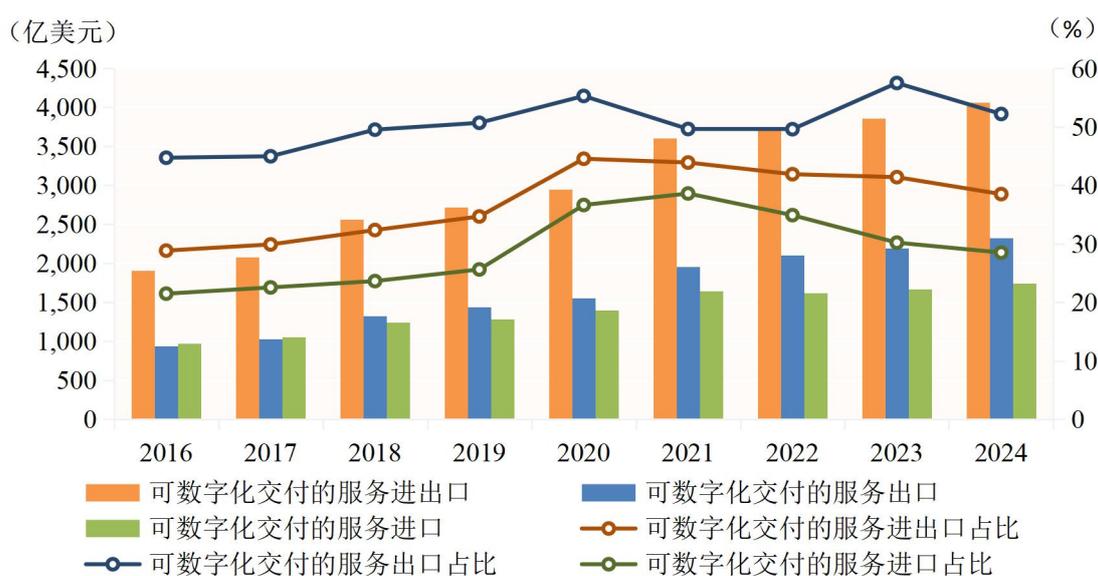


图 1-4：2016–2024 年中国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出口、出口和进口规模及占比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加快增长。中国深入实施制造业数字化转型行动，扎实开展首批中小企业数字化转型城市试点，加快培育人工智能、云计算、数据中心等数字服务业，数字产业规模不断壮大。稳步推进电信业对外开放，启动北京、上海、海南、深圳等地增值电信业务扩大对外开放试点，鼓励外资企业在试点地区开展互联网数据中心、互联网接入服务等业务。2024年，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进出口1404.4亿美元，同比增长8.9%，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出口的34.5%，占比较上年提高1.1个百分点。其中，出口1002.8亿美元，增长11.0%，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的43.1%，占比较上年提高1.9个百分点；进口401.6亿美元，增长3.9%，占可数字化服务进口的23.1%。顺差601.2亿美元。

其他商业服务稳步增长。中国不断拓展特色服务出口，促进地理信息、人力资源等服务贸易集聚发展，支持咨询、设计、认证认可等专业服务国际化发展，培育其他商业服务国际竞争力。2024年，其他商业服务进出口1774.3亿美元，同比增长7.5%，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出口的43.6%。其中，出口1127.2亿美元，增长7.9%，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的48.4%；进口647.1亿美元，增长6.7%，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口的37.2%。顺差480.1亿美元。

个人文化和娱乐服务跑出加速度。近年来，中国文化吸引力日益增强，文化数字化加速推进，网文、网剧、网游等文化新业态出海表现突出，推动中国文化的数字化表达和全球化传播。2024年，个人文化和娱乐服务进出口76.7亿美元，同比增长31.1%，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出口的1.9%。其中，出口25.0亿美元，增长37.8%，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的1.1%；进口51.7亿美元，增长28.1%，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口的3.0%。逆差32.1亿美元。

知识产权使用费逆差扩大。中国积极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业，加快推动知识产权国际化运营，促进技术成果有序高效跨境流动。同时，强化知识产权保护，2024年启动第二批15家国家知识产权保护示范区建设，新建国家级知识产权保护中心6家，新建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指导分中心33家。2024年，知识产权服务进出口560.0亿美元，同比增长4.7%，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出口的13.8%。其中，出口102.8亿美元，下降6.4%，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的4.4%；进口457.2亿美元，增长7.6%，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口的26.3%。逆差354.4亿美元，比上年扩大39.3亿美元。

金融保险服务有所下降。近年来，中国稳慎扎实推进人民币国际化，进一步扩大人民币在跨境贸易和投资中的使用，开展跨境贸易投资高水平开放试点，提升跨境贸易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水平，加快形成更大范围、更宽领域、更深层次的金融保险业全面开放格局。2024年，金融和保险服务进出口251.9亿美元，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出口的6.2%。其中，出口69.4亿美元，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的3.0%；进口182.5亿美元，占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进口的10.5%。逆差113.1亿美元。

三、传统及其他服务贸易继续复苏

2024年，中国稳妥推进与更多国家商签互免签证协定，持续提升外贸海运保障能力，传统及其他服务贸易呈现较好发展态势。

旅行连续两年增长最快。2024年以来，中国进一步便利中外人员往来，扩大单方面免签国家范围，对法国、德国等38国实行单方面免签政策，将交流访问纳入免签入境事由，免签停留期限由原15日延长至30日，过境免签境内停留时间由原72小时和144小时均延长为240小时（10天），同时新增21个口岸为过境免签人员出入境口岸，并进一步扩大停留活动区域。截至2024年底，中国同157个国家和地区缔结了涵盖不同护照种类的互免签证协定，入境旅游持续升温。2024年，旅行进出口2880.2亿美元，同比增长36.6%，连续两年在服务贸易各领域中增长最快。其中，出口370.0亿美元，增长154.1%；进口2510.2亿美元，增长27.9%。逆差2140.2亿美元，仍是最大逆差项。

运输服务出口增长、进口下降。2024年，在全球商品贸易复苏、跨境电商等新业态快速发展、国际航运价格上涨等因素带动下，中国运输服务出口显著增长，但进口有所下降。2024年，运输服务进出口2779.7亿美元，同比增长7.6%。其中，出口1124.8亿美元，增长29.2%；进口1654.9亿美元，下降3.4%。逆差530.1亿美元。

建筑服务持续增长。近年来，围绕共建“一带一路”的国际双边合作不断深化，中国建筑工程企业出海步伐加快，并逐步向工程总承包、投资建设运营一体化等多元化模式转变。2024年，建筑服务进出口420.4亿美元，同比增长7.0%。其中，出口335.7亿美元，增长6.9%；进口84.7亿美元，增长7.6%。顺差251.0亿美元。

维护和维修服务保持两位数增长。随着对外贸易商品结构发生变化，中国出口高附加值产品提升，维护和维修服务需求加大。2024年，维护和维修服务进出口185.5亿美元，同比增长17.1%。其中，出口111.6亿美元，增长11.8%；进口74.0亿美元，增长

26.2%。顺差37.6亿美元。

加工服务进出口保持稳定。2024年，加工服务进出口186.4亿美元，同比增长0.9%。其中，出口174.8亿美元，下降0.5%；进口11.6亿美元，增长28.0%。顺差163.2亿美元。

四、服务贸易区域发展龙头效应明显

中国持续推动服务贸易区域协调发展，优化资源配置，发挥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及成渝经济圈等城市群辐射带动作用，全面提升服务贸易区域发展的整体性和协同性。

服务贸易区域发展协调性增强。东部地区保持领头羊地位，服务进出口占比近九成。2024年，东部地区服务进出口9482.6亿美元，同比增长12.9%，占全国服务进出口的89.8%。其中，服务出口4029.9亿美元，增长16.8%，占全国服务出口的90.4%；服务进口5452.7亿美元，增长10.3%，占全国服务进口的89.3%。**中部地区对外开放体制机制日渐完善，服务贸易增长最快。**2024年，中部地区服务进出口362.9亿美元，同比增长20.8%，占全国服务进出口的3.4%。其中，服务出口125.9亿美元，增长17.8%，占全国服务出口的2.8%；服务进口237.0亿美元，增长22.5%，占全国服务进口的3.9%。**西部地区陆海新通道建设全面提升，服务贸易发展潜力逐步释放。**2024年，西部地区服务进出口501.6亿美元，同比增长16.8%，占全国服务进出口的4.7%。其中，服务出口236.6亿美元，增长20.8%，占全国服务出口的5.3%；服务进口265.0亿美元，增长13.3%，占全国服务进口的4.3%。**东北地区加快构筑向北开放新高地，服务出口快速增长。**2024年，东北地区服务进出口217.6亿美元，同比增长6.2%，占全国服务进出口的2.1%。其中，服务出口66.7亿美元，增长16.5%，占全国服务出口的1.5%；服务进口150.9亿美元，增长2.2%，占全国服务进口的2.5%。

主要城市群“领头雁”地位更加突出。长三角开放水平持续扩大，服务贸易发展势头强劲。2024年，长三角地区服务进出口4715.4亿美元，同比增长16.7%，占全国服务进出口的44.6%，占比较上年提高1.3个百分点。其中，服务出口1939.2亿美元，增长19.8%，占全国服务出口的43.5%，占比较上年提高1.0个百分点；服务进口2776.2亿美元，增长14.7%，占全国服务进口的45.5%，占比较上年提高1.6个百分点。**京津冀携手打造世界级机场群和港口群，持续推进对外贸易与经济合作。**2024年，京津冀服务进出口1932.6亿美元，同比增长2.2%，占全国服务进出口的18.3%。其中，服务出口875.9

亿美元，增长6.5%，占全国服务出口的19.6%；服务进口1056.7亿美元，下降1.0%，占全国服务进口的17.3%。**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全球贸易数字化领航区，助力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2024年，珠三角¹服务进出口2302.3亿美元，同比增长14.9%，占全国服务进出口的21.8%。其中，服务出口988.0亿美元，增长20.6%，占全国服务出口的22.2%；服务进口1314.3亿美元，增长10.9%，占全国服务进口的21.5%。**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²协同推进更高水平开放，积极推动从内陆腹地向门户枢纽和开放高地转变。**2024年，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服务进出口283.4亿美元，同比增长12.3%，占全国服务进出口的2.7%。其中，服务出口146.6亿美元，增长11.0%，占全国服务出口的3.3%；服务进口136.8亿美元，增长13.6%，占全国服务进口的2.2%。

五、服务贸易国际合作持续深化

中国加快建设更高水平开放型经济新体制，稳步扩大规则、规制、管理、标准等制度型开放，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高水平建设开放平台，服务贸易国际合作持续深化。

标志性重大展会越办越好，凝聚全球开放合作共识。第七届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进博会）成交活跃，按一年计意向成交金额达800.1亿美元，比上届增长2.0%；其中，服务贸易展区意向成交额27.6亿美元，同比上涨33.7%，129个国家和地区的3496家展商参加企业展，国别（地区）数和企业数均超过上届，其中服务贸易展区企业315家。2024年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服贸会）成果丰硕，达成成交、投资等7类近千项成果，85个国家和国际组织设展办会，其中13个首次独立设展，举办国际合作项目洽谈推介会等56场，线下参展企业整体国际化率超20%。

服务贸易“朋友圈”不断扩大，国际合作领域日益深化。中国有序扩大自主开放和单边开放，稳步扩大制度型开放，拓展服务贸易多双边和区域合作。持续深化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金砖国家、上合组织等服务贸易国际合作。成功举办2024年中非合作论坛北京峰会，宣布开展中非携手推进现代化十大伙伴行动，通过《关于共筑新时代全天候中非命运共同体的北京宣言》《中非合作论坛—北京行动计划（2025—2027）》，提出深化服务贸易、数字贸易、电子商务等领域合作，加强数字贸易务实

¹ 以广东省服务进出口数据代替。

² 以四川省和重庆市服务进出口之和替代。

合作和规则对接，支持中国企业在非洲拓展 5G 网络、智慧城市、电子商务等合作，促进非洲数字贸易发展。截至 2024 年底，中国与 15 个国家（地区）签订了双边服务贸易合作协议。

中国服务贸易发展面临的机遇和挑战

2024年，国际形势变乱交织，单边主义、保护主义升温，世界经贸秩序遭遇重大挑战，服务贸易面临较大外部压力。但应当看到，中国服务贸易发展内生动力强劲，发展韧性足、潜能大，长期向好的支撑条件和基本趋势没有变，预计将进一步释放增长潜力，为推动世界经济增长、全球服务贸易开放合作、增进各国人民福祉贡献力量。

一、国家高度重视发展服务贸易

习近平主席指出，服务贸易是国际贸易的重要组成部分和国际经贸合作的重要领域，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具有重要作用。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持续加强服务贸易顶层设计，完善服务贸易发展平台载体，深化服务领域对外开放，拓展服务贸易国际合作，积极参与国际规则制定，推动服务贸易迈向高质量发展阶段，贸易规模稳步扩大，结构持续优化，国际竞争力不断增强。党的二十大提出，创新服务贸易发展机制。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进一步对“创新提升服务贸易”作出部署。2024年8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以高水平开放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对新形势下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作出全面、系统部署，提出“推动服务贸易规模增长、结构优化、效益提升、实力增强”等发展目标，将进一步提高中国服务领域开放水平，促进各类创新要素跨境便利流动，进一步激发各领域创新动能，拓宽服务贸易发展空间，进一步完善促进政策和促进体系，优化服务贸易发展环境，是今后一个时期中国服务贸易发展的重要指导性文件。

二、高水平对外开放营造良好发展环境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开放是中国式现代化的鲜明标识”，强调“必须坚持对外开放基本国策”，“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完善高水平对外开放体制机制作出重要部署。中国实施更加积极主动的开放战略，从推动商品和要素流动型开放到更加注重制度型开放，从全球经济治理的参与者逐渐成为引领者，对外开放取得历史性成就、实现历史性跨越。

扩大开放与深化改革相统一，开放型经济迈上新台阶。坚定不移推进全面深化改革，着力构建开放型经济新体制，推动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推动电信、互联网、教育、文化、医疗等领域有序扩大开放，持续放宽外商投资市场准入，2024年，

服务业吸收外资占全国实际使用外资比重约七成。加强与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对接和规制协调，参照世界贸易组织《服务贸易国内规制参考文件》，加快调整中国已发布实施的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等相关规定，不断规范服务领域许可、资质和技术标准，简化许可审批程序，提高监管政策透明度，降低跨境服务贸易成本。

自主开放与协定开放相促进，制度型开放取得新突破。推动自主开放与协定开放相互结合、相互补充，加快形成全面开放新格局。党的十八大以来，依托各类开放平台载体，不断推动服务业自主开放，持续推出各项创新举措。2013年，在上海自贸试验区推出第一张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探索建立外资准入前国民待遇加负面清单管理模式，并于2017年推向全国。截至目前，自贸试验区版外商投资准入负面清单中，服务业特别管理措施缩减为22条，开放水平不断提高；2021年在海南自由贸易港对跨境服务贸易实施负面清单管理模式；2024年，经党中央、国务院同意，发布实施全国版和自贸试验区版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首次在全国建立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和梯度开放体系，在自贸试验区作出10余项开放安排。中央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审议通过《关于实施自由贸易试验区提升战略的意见》，提出要以高水平开放为引领，以制度创新为核心，鼓励先行先试，开展首创性、集成式探索。自贸区网络进一步扩大，签署的自贸协定由10个增至23个，自贸伙伴由18个增至30个，与自贸伙伴贸易额占外贸总额(含港澳台)的比重增至约43%。《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生效实施以来，与伙伴国货物贸易额占比保持在30%以上，伙伴国对中国年平均投资近200亿美元。创新发展中国家自贸协定新范式，与30多个非洲国家签署《共同发展经济伙伴关系框架协议》。推动131个世贸组织成员达成《促进发展的投资便利化协定》，这是中方在世贸组织主动发起并引领达成的第一个协定，也是第一个全球多边投资协定。推动达成《电子商务协定》，形成全球首套数字贸易多边规则。

三、数字化、绿色化不断增强发展动能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我们应当把握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发展大势”“以绿色转型为驱动，助力全球可持续发展”。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定》提出“积极应对贸易数字化、绿色化趋势”，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将“积极发展服务贸易、绿色贸易、数字贸易”作为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稳外贸、稳外资的重点措施。

当前，国际贸易数字化、绿色化方兴未艾。在数字化赋能下，贸易内容大大扩展，

贸易流程持续优化，信息流通高效便捷，交易效率大幅提升，贸易管理深刻变革。2005年至2024年，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出口由1万亿美元增加至5.1万亿美元，年复合增长率达8.2%，占全球服务出口比重由45%增至57.4%，预计到2040年数字技术将使服务贸易年均增速提高1.2个百分点。作为可数字化交付的服务贸易重要组成部分，全球离岸服务外包保持高速增长，世界银行预测，未来三年，全球离岸服务外包仍将以两位数的年度复合增长率持续增长。绿色服务贸易涵盖通过技术创新和模式优化实现服务贸易的绿色化，也包括通过服务贸易赋能其他产业和贸易绿色转型，涉及环境服务、绿色金融服务、绿色技术开发、传统服务绿色转型等内容。其中，以运输和建筑为代表的高碳服务领域正经历深刻“脱碳”变革。据中国物流学会统计，全球主要物流企业已将绿色转型作为核心竞争力建设重点，在海运、空运及港口运营中广泛应用节能减排技术。通过低碳材料研发、装配式建筑技术、智能能源管理系统（如BIM技术应用），建筑业正大幅降低碳排放，七国集团（G7）国家预计到2050年可将住宅建筑碳排放减少80%。WTO预测，到2050年，全球清洁能源设备制造市场规模将突破1万亿美元，带动全链条专业服务需求激增。中国以战略定力锚定绿色转型方向，以创新韧性突破发展瓶颈，不仅为自身高质量发展开辟新空间，更为全球经济复苏提供了绿色动能。一方面，中国已在绿色技术、绿色产品、绿色服务等方面积累较多经验，随着走出去的企业越来越多，将进一步带动绿色出口起量增势。另一方面，中国加快推进各领域绿色转型，需要各种先进绿色技术、服务、装备和产品，将进一步带动绿色进口贸易发展。

四、完备的产供应链体系和坚实的服务产业基础夯实服务出口能力

当前，中国已建立起体系完备、配套齐全、协同高效的现代产业体系，为服务贸易创新提升发展提供了有效支撑。产业体系方面，中国拥有全球规模最大、门类最齐全的生产制造体系，制造业增加值连续多年稳居世界第一，产业数字化、智能化水平不断提升，释放大量服务贸易需求。产业配套方面，中国是世界产业基础设施最发达的国家之一，已建成全球规模最大的信息通信网络，截至2024年末，累计建成5G基站425.1万个，算力总规模全球第二；物流基础设施网络跻身世界先进水平，根据世界银行发布的《2023年全球物流绩效指数报告》，中国物流基础设施排名超过美国、法国等发达经济体。产业协同方面，中国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服务业对制造业转型升

级的支撑作用不断增强，现代服务业和先进制造业融合发展成效显著。2024年，中国规模以上生产性服务业企业实现营业收入3881.6亿元，占规模以上服务业的78.1%，同比增长9.3%，拉动规模以上服务业增长7.2个百分点。

2024年，中国服务业增加值76.6万亿元，同比增长5.0%，对国民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达56.2%，拉动国内生产总值增长2.8个百分点。其中，现代服务业引领作用增强。2024年，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租赁和商务服务业，金融业增加值比上年分别增长10.9%、10.4%和5.6%，共拉动服务业增加值增长2.3个百分点，为服务贸易加速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五、居民收入水平不断提升和服务消费升级促进服务进口需求增长

中国拥有全球最大规模中等收入群体，是全球服务需求的巨大源泉。截至2024年底，中国中等收入群体规模达到4亿人。2024年，中国人均国内生产总值9.6万元（以美元计达1.3万美元），国际经验表明，人均国内生产总值（GDP）达到1.5万美元左右时，消费结构将加快从商品消费主导向服务消费主导转变。随着中国居民收入水平提高、人口结构变化和社会需求转换，教育、医疗保健、旅游休闲、文化娱乐、金融服务、养老服务等服务消费将成为消费升级的主要方向，消费需求呈现便捷化、品质化、体验化、情绪化新特征。“Z世代”推动骑行、滑雪、观演等悦己型消费爆发，60岁以上人群在银发旅游、养老照护领域释放强劲需求。消费能力持续提升和消费需求不断升级将释放更多高层次服务进口需求。

中国是最具增长潜力的服务消费市场之一，是全球服务需求的巨大动力。2024年，中国人均服务性消费支出占比46.1%，较上年提升0.9个百分点，但仍明显低于美国、法国、日本、德国等发达国家水平，服务消费潜能有望进一步释放。近年来，中国全方位扩大国内消费需求，建设强大国内市场，激发和释放超大规模市场的活力和潜力，将吸引国际更多高端要素进入，促进服务领域各类资源合理流动和高效配置，与各国共同做大全球服务领域发展蛋糕。

六、外部环境面临复杂严峻的挑战

从国际看，外部环境风高浪急，多重压力持续传导。一是全球经济复苏乏力，增长预期持续下调，传导到服务贸易导致外部需求不足。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在2025年4月发布的《世界经济展望》中，再次下调全球经济增长预期至3.0%，强调复苏

进程“缓慢且不均衡”，全球经济面临“异常高的不确定性”。世界贸易组织（WTO）在2025年4月贸易预测中，警告“下行风险显著”，贸易增长持续低于历史平均水平。

二是地缘政治冲突加剧，供应链安全风险徒增。地缘政治风险延宕，直接扰乱关键区域物流通道，推高能源、粮食等大宗商品价格和运输成本，冲击全球供应链的稳定性和可预测性。

三是保护主义和单边措施增多，多边规则体系承压。2025年4月WTO发布的《全球贸易展望与统计》中指出，美国关税措施将使2025年全球货物贸易陷入萎缩，服务贸易也会遭受负面冲击。

中国将坚持以高水平开放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

以高水平开放为引领，打好政策“组合拳”，不断培育国际合作与竞争新优势，打造开放型经济新高地，促进服务贸易量增质升。

一、创新提升服务贸易制度型开放水平

建立健全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管理制度。全面实施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建立相应管理制度，负面清单之外的跨境服务贸易按照境内外服务及服务提供者待遇一致原则实施管理。加强各项行政审批、许可、备案等事项与跨境服务贸易负面清单的工作衔接，及时调整与负面清单不符的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提升负面清单管理能力，建立对服务贸易重大开放举措的风险评估、预警和防控机制，加强对重点敏感领域的风险监测。

发挥对外开放平台引领作用。有序扩大自主开放和单边开放，充分发挥自贸试验区、海南自由贸易港、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试点示范省市先行先试和压力测试作用，推进更宽领域、更深层次、更大力度开放。推进贸易投资更高水平自由便利，推动电信、互联网、医疗等领域有序扩大开放，有序推进跨境服务领域开放进程。

加强规则对接和规则协调。高质量实施RCEP等区域经贸安排中服务贸易开放承诺和相关规则，主动对接《全面与进步跨太平洋伙伴关系协定》（CPTPP）、《数字经济伙伴关系协定》（DEPA）等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打造透明稳定可预期的制度环境。参照世界贸易组织《服务贸易国内规制参考文件》，规范服务贸易许可、资质和技术标准，简化许可审批程序，提高监管政策透明度，降低跨境服务贸易成本。

制定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服务贸易标准。结合服务贸易特点和需求，推动制定具有国际先进水平的服务贸易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地方标准与团体标准，加强各层级标准之间的衔接和协调。鼓励优质的行业标准、地方标准、团体标准向国家标准、国际标准转化，推动标准互认。大力培育标准服务的经营主体，提升国际化发展能力。

二、创新提升服务贸易业态模式

强化创新驱动发展路径，推动服务贸易与现代服务业、高端制造业融合发展，优化保税监管模式，支持各地区依托综合保税区开展“两头在外”的研发、检测、维修、文

物及文化艺术品仓储展示等业务，在生物医药、飞机、汽车、工程机械等领域细化出台专项政策举措，支持制造业企业对外提供具有国际竞争力的专业化、综合性服务。顺应提升服务贸易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趋势，积极培育服务贸易发展新动能。

加强服务贸易技术创新、业态创新、模式创新，促进数字游戏、短视频、网络文学、数字金融、在线教育、远程医疗等数字服务贸易创新发展，鼓励金融、咨询、设计、认证认可、法律、调解、仲裁、会计、语言、供应链、标准化等专业服务机构提升国际化服务能力，培育服务贸易新增长点。发展农业服务贸易，带动农资、农机、农技等出口。加快发展教育服务贸易，扩大与全球知名高校合作，在华开展高水平合作办学。加快服务贸易高端化发展，大力发展生物医药研发外包、数字制造外包，支持云外包、平台分包等服务外包新业态新模式，推动服务外包加快数字化转型。大力发展绿色技术和绿色服务贸易，研究制定绿色服务进出口指导目录。鼓励国内急需的节能降碳、环境保护、生态治理等技术和服务进口，扩大绿色节能技术和服务出口。加强绿色技术国际合作，搭建企业间合作平台。

三、创新提升服务贸易促进体系

进一步细化完善适应服务贸易发展特点的政策措施，积极营造扩大开放、鼓励创新、公平竞争、规范有序的服务贸易发展环境。推动建设国家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示范区，打造服务贸易综合改革开放平台 and 高质量发展高地。

优化国内国际市场布局，建立健全服务贸易促进体系，深化服务贸易国际合作，强化区域发展协同，发挥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及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等区域优势，建设区域性服务贸易发展公共平台，鼓励建立服务贸易跨区域协作机制，促进资本、人才、技术、数据等资源要素高效合理流动。加强服务贸易中介组织能力建设，充分发挥驻外机构作用，完善境外贸易促进网络，提升境外服务水平。完善国际商事争端预防与解决组织功能，健全海外知识产权维权援助机制。

充分发挥服贸会等重要展会平台作用，不断提升展会知名度和影响力，推动构建龙头引领、各具特色、科学发展的服务贸易市场化展会格局。支持企业境外办展参展。拓宽贸易渠道，挖掘更多贸易机会和贸易伙伴。

四、创新提升服务贸易合作机制

维护以世界贸易组织为核心的多边贸易体制，全面深入参与世贸组织改革，推动

恢复争端解决机制正常运转，力争推动投资便利化、电子商务成果纳入世贸组织框架并推动先行实施。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体系改革，提供更多全球公共产品。

实施服务贸易全球合作伙伴网络计划，进一步拓展服务贸易国际合作网络，与更多国家商签服务贸易合作协议，丰富合作内容，创新合作方式。巩固重点贸易伙伴服务贸易合作。落实元首重要共识，充分发挥好双边经贸磋商机制作用，深化对话交流，稳步提升服务贸易合作效能。

全力落实“十大伙伴行动”经贸领域举措，积极拓展与非盟等区域组织及多边组织的合作，进一步丰富和完善服务贸易合作机制。鼓励和支持中非双方通过展览会博览会，达成更多服务贸易合作。

积极开拓拉美、中东、中亚等新兴市场。完善推进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机制，加强同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服务贸易和数字贸易合作，加强在绿色发展、数字经济、人工智能、金融等领域多边合作平台建设。在金砖国家、上合组织等机制下进一步扩大合作领域，拓展服务贸易多双边和区域合作。

引导发挥地方资源优势，支持有条件的地区建设服务贸易国际合作园区。

外包篇

中国服务外包发展概况

2024年，商务部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加力推动各项改革开放举措落地落实，加快推进服务外包转型升级，服务外包数字化、融合化发展态势明显，规模创历史新高，作为中国生产性服务出口主力军地位更加巩固，成为参与全球产业链供应链构建的关键环节，为稳就业、稳外贸、优结构作出积极贡献。

一、规模持续扩大

服务外包执行额保持两位数增长。2024年，服务外包加快数智化发展，新技术、新业态、新场景、新模式、新动能持续涌现，高附加值业务不断拓展，高质量发展态势更加夯实。2024年，中国企业承接服务外包合同额4351.4亿美元，同比增长4.5%；执行额3137.8亿美元，同比增长10.1%，规模再创历史新高。



图 2-1：2016-2024 年中国服务外包执行额及增速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离岸服务外包规模稳步提升。中国实施一揽子“走出去”公共服务政策，持续优化出口信贷，创新金融工具，多措并举支持企业开拓国际市场，离岸服务外包保持稳

步增长。2024年，中国企业承接离岸服务外包合同额2237.7亿美元，同比增长3.9%，占全部服务外包合同额的51.4%；执行额1643.1亿美元，同比增长8.6%，占全部服务外包执行额的52.4%。



图 2-2：2016–2024 年中国服务外包离岸执行额及增速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企业数量再上新台阶。中国持续优化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建设，外资、民营、国有企业等市场主体活力显著增强，企业规模稳定增长。2024年商务部服务外包统计系统登记的服务外包企业新增5898家。其中，新增数量较多的省份包括江苏省、广东省、山东省、湖北省、浙江省、福建省和河南省，新增企业数量分别为1149家、1107家、653家、512家、365家、297家和276家，七省份合计新增4359家，占全国新增企业数量的73.9%。新增企业增速较快的省份包括云南省和内蒙古自治区，新增企业增速分别为444.4%和108.3%。

企业服务竞争力大幅提升。2024年，中国服务外包企业加快国际化、规模化、专业化、品牌化发展，取得国际认证数量稳步增加，国际市场开拓能力和国际竞争力进一步提升。2024年，全国服务外包企业新增认证数量6316个，同比增长38.6%，其中新增十三项国际认证4870个，同比增长56.3%；截至2024年底，全国服务外包企业取得认

证总量达45320个，其中十三项国际认证¹总量为31676个。

二、业务结构持续升级

2024年，以生成式AI为代表的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蓬勃，深刻改变生产和服务方式，中国服务外包加快向数字化、智能化、高端化方向转型。2016-2024年，离岸信息技术外包（ITO）、离岸业务流程外包（BPO）、离岸知识流程外包（KPO）执行额的结构比例从46.9：16.6：36.5调整为40.1：16.0：43.9，KPO占比累计提高7.4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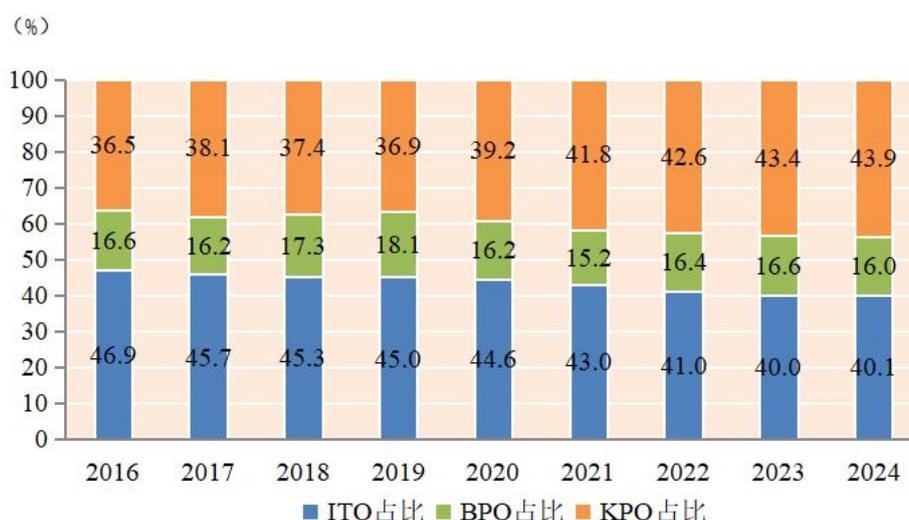


图 2-3：2016–2024 年中国离岸服务外包业务结构变化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离岸ITO规模持续上升。2024年，中国数字经济高质量发展迈入新阶段，数字技术、数字基础设施、数据资源持续发展，工业互联网与智能制造需求激增，新一代信息通信、软件和信息服务、物联网等领域企业创新能力稳步提升，推动离岸ITO规模持续上升。2024年，中国企业承接离岸ITO执行额658.2亿美元，同比增长8.7%，占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的40.1%。其中，承接信息技术研发服务外包执行额549.7亿美元，同比增长13.8%，占ITO执行额的83.5%；承接信息技术运营和维护服务外包执行额90.6亿美元，占ITO执行额的13.7%；承接新一代信息技术开发应用服务外包执行额17.9亿美元，占ITO执行额的2.8%。

¹ 十三项国际认证包括：CMM、CMM (I)、PCMM、ISO27001/BS7799、SOC 1、AAALAC、GLP、ITIL、COPC、SWIFT、ISO9001、ISO22301 等。



图 2-4：2016–2024 年离岸 ITO 执行额及增速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离岸BPO稳步增长。2024年，全球经济不确定性加剧，企业通过数字技术优化运营需求持续提升，数字化和智能化驱动新型业务流程外包繁荣发展。与此同时，中国数字经济加快向算力驱动、用户生成、数据高效利用的新型数字服务业态发展，带动数据处理服务、智能客户管理、自动化流程等新业务加速发展。2024年，中国企业承接离岸BPO执行额263.2亿美元，同比增长4.6%，占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的16.0%。其中，承接业务运营服务外包执行额170.8亿美元，同比增长2.5%，占BPO执行额的64.9%；承接内部管理服务外包执行额16.3亿美元，占BPO执行额的6.2%；承接维修维护服务外包执行额76.1亿美元，同比增长19.3%，占BPO执行额的28.9%。



图 2-5：2016–2024 年离岸 BPO 执行额及增速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离岸KPO占比稳步提高。2024年，中国加快培育新质生产力，研发投入强度达到2.7%，科技创新与产业创新深度融合，服务外包企业含“金”量和含“新”量稳步提升，以数字技术、新能源技术研发、医药和生物技术研发、维修维护、工业设计等为代表的高端服务外包领域加速发展。中国企业承接离岸KPO执行额721.7亿美元，同比增长10.0%，占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的43.9%，比上年提高0.5个百分点。其中，承接设计服务外包执行额486.3亿美元，增长16.2%，占KPO执行额的67.4%；承接研发服务外包执行额186.5亿美元，占KPO执行额的25.8%；承接商务服务外包执行额48.9亿美元，增长8.2%，占KPO执行额的6.8%。



图 2-6：2016–2024 年离岸 KPO 执行额及增速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三、重点领域¹加快突破

离岸云计算开发及应用服务外包显著增长。2024年，大模型推动全球云计算产业开启新一轮增长，传统通用云计算与人工智能加速融合，推动AI技术革新和行业数字化转型，中国云计算市场保持较高活力。2024年，中国企业承接离岸云计算开发及应用服务外包执行额3.0亿美元，同比增长31.7%。

¹重点领域指商务部会同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和海关总署等部门发布的《服务外包产业重点发展领域指导目录（2022年版）》中涉及的20个领域，其中，云计算技术研发及应用服务、人工智能技术研发及服务属于新一代信息技术开发应用服务，数据统一从2019年开始计算。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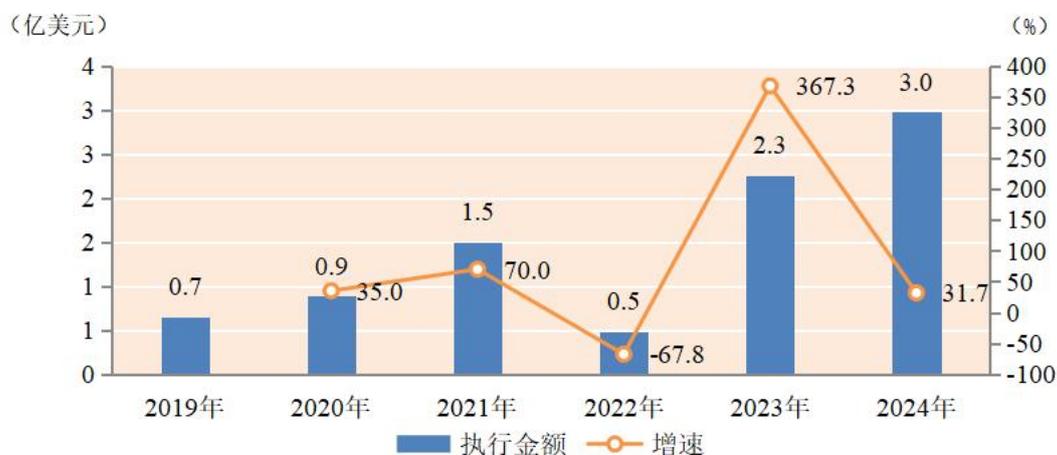


图 2-7：2019–2024 年中国云计算开发及应用服务外包离岸执行额及增速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离岸知识产权服务外包发展势头强劲。中国加快推动知识产权服务业高质量发展，完善技术贸易管理和促进体系，打造创新资源对接平台，拓展国际技术合作网络，促进知识产权国际化运营，推动技术成果有序高效跨境交易。2024年，中国企业承接离岸知识产权服务外包执行额8.3亿美元，同比增长40.0%。



图 2-8：2019–2024 年中国知识产权服务外包离岸执行额及增速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离岸信息技术解决方案服务外包保持两位数增长。近年来，全球主要经济体均将新一代信息技术纳入国家战略，企业数字化转型需求呈现指数级增长。中国服务外包

企业通过持续技术赋能与深刻场景深耕，从服务流程、服务空间、服务体验等多维度提供信息化解决方案，助力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2024年，中国企业承接信息技术解决方案服务外包49.0亿美元，同比增长28.4%。



图 2-9：2019–2024 年中国信息技术解决方案服务外包离岸执行额及增速¹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离岸人工智能技术开发及应用服务外包加快发展。当前，人工智能迈向通用智能阶段，成为推动经济社会持续发展的关键动力。据国际知名数据公司预测，2024年全球人工智能产业规模将达到6233亿美元，同比增长21.5%，正在从营销、管理等后端环



图 2-10：2019–2024 年中国人工智能技术开发及应用服务外包离岸执行额及增速²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¹ 信息技术解决方案服务外包离岸执行额的数据从 2019 年开始统计。

² 人工智能技术开放及应用服务外包离岸执行额的数据从 2019 年开始统计。

节向生产制造核心环节渗透。2024年，中国积极推进人工智能国际合作，提升全球治理话语权，推动人工智能前沿引领技术在商业领域的深度应用，生成式AI应用率居全球首位。2024年，中国企业承接离岸人工智能技术开发及应用服务外包执行额5.1亿美元，同比增长38.9%。

四、持续深化服务外包国际合作

离岸服务外包业务范围不断扩大。中国高质量推进实施RCEP，积极推进加入CPTPP和DEPA进程。深化与主要服务贸易伙伴关系，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金砖国家、上合组织等加强交流合作。2024年，中国与世界200多个国家和地区有服务外包业务往来。其中，承接服务外包执行额超过10亿美元的国家和地区达29个，比上年增加1个；超过1亿美元的国家和地区达86个，比上年增加6个。

前十大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来源市场¹集中度保持稳定。2024年，中国前十大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来源市场依次为：美国、中国香港、新加坡、日本、德国、韩国、中国台湾、英国、荷兰和瑞士，承接上述国家/地区服务外包离岸执行金额合计1142.7亿美元，同比增长8.5%，占中国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的69.5%。其中，承接新加坡、德国、英国、荷兰和瑞士服务外包增长较快，同比分别增长40.7%、23.8%、21.8%、17.5%和13.8%。

表 2-1：2024 年中国前十大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来源市场

	国家/地区	执行额（亿美元）	增速（%）	占比（%）
1	美国	315.9	1.4	19.2
2	中国香港	283.5	0.3	17.3
3	新加坡	165.6	40.6	10.1
4	日本	100.8	2.6	6.1
5	德国	75.1	23.8	4.6
6	韩国	58.5	3.5	3.6
7	中国台湾	42.5	5.3	2.6
8	英国	42.4	21.8	2.6
9	荷兰	30.1	17.5	1.8
10	瑞士	28.3	13.8	1.7
	合计	1142.7	8.5	69.5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¹ 因前十大离岸服务外包业务来源市场中包括了部分欧盟国家，为避免重复，不单独将欧盟列为前十大来源市场。

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服务外包合作走深走实。2024年，中国已成为150多个国家和地区的主要贸易伙伴，与30个国家和地区签署了23个自贸协定，对自贸伙伴进出口占比超过1/3，其中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占中国外贸进出口的比重首次超过50%。2024年，中国承接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服务外包合同额859.2亿美元，同比增长18.6%，占中国离岸服务外包合同额的38.4%，较上年提高4.8个百分点；执行额530.1亿美元，同比增长19.1%，占中国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的32.3%，较上年提高2.9个百分点。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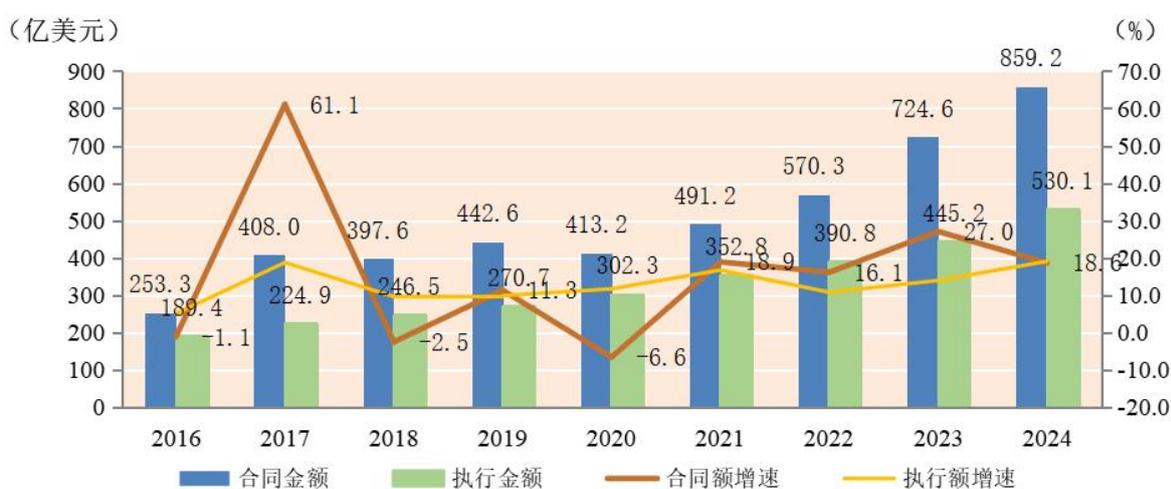


图 2-11：2016–2024 年中国承接共建“一带一路”国家服务外包情况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承接RCEP离岸服务外包合同额增速达19%。RCEP是世界上参与人口最多、经贸规模最大、最具发展潜力的自贸协定。生效实施三年来，影响力持续扩大，区域成员贸易投资合作关系持续深化，已成为亚太经济一体化主渠道。2024年，中国对RCEP其他成员国货物贸易稳中有进，投资合作持续升温，服务外包合作加速推进。2024年，承接RCEP其他成员国服务外包合同额729.3亿美元，同比增长19.0%，占中国离岸服务外包合同额的32.6%；执行额436.3亿美元，同比增长16.0%，占中国离岸服务外包执行额的26.6%。其中，承接菲律宾、新加坡和老挝服务外包执行额增速较快，同比分别增长40.9%、40.7和33.7%。

表 2-2：2024 年中国承接 RCEP 国家服务外包情况

	国家/地区	执行额（亿美元）	增速（%）
1	新加坡	165.6	40.7
2	日本	100.8	2.6
3	韩国	58.5	3.5
4	印度尼西亚	23.1	9.7
5	越南	18.3	13.1
6	马来西亚	16.7	13.6
7	澳大利亚	14.9	-12.3
8	泰国	13.5	20.6
9	菲律宾	12.9	40.9
10	柬埔寨	5.6	-26.0
11	新西兰	2.4	-2.5
12	缅甸	1.9	-28.9
13	老挝	1.4	33.7
14	文莱	0.7	3.6
	合计	436.3	16.0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五、吸纳就业成效明显

服务外包成为吸纳高校毕业生就业的重要领域。数字化转型浪潮下，服务外包加速向产业链、价值链高端攀升，对研发设计、数据挖掘、系统架构等高端服务人才需



图 2-12：2016–2024 年中国服务外包新增从业人员

资料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求显著增加，亟待储备具备国际视野、跨文化沟通和多语种的复合型人才，高校毕业生“蓄水池”特征更加突出。2024年，中国服务外包新增从业人员109.5万人；其中大学（含大专）以上学历79.8万人，为促进大学生就业作出重要贡献。

产学研用协同创新发展。以赛助创、以赛促引、以赛聚才，有力推动了产学研用协同发展，促进了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为服务外包产业筑好项目人才“蓄水池”。2024年，第十五届中国大学生服务外包创新创业大赛吸引了857所院校的8801支团队报名参赛，团队数较上届增长9.9%，为服务外包创新创业人才提供了集中展示平台，搭建起企业与人才良性互动的桥梁。

行业篇

旅行服务¹

一、行业发展基础

(一) 入境旅游便利化水平不断提升。中国政府出台、优化18项便利外国人来华政策举措。截至2024年底，单方面免签国家数量增加至38国，免签停留期限由15天延长至30天，与26个国家实现全面互免签证；过境免签外国人在境内停留时间由144小时延长至240小时，停留活动区域扩大至24个省（区、市）。改善刷卡支付环境，顺利实现重点文旅场景POS机和外币兑换点标准量化配置全覆盖。优化外籍人士购票方式和出行体验，目前全国各省域道路客运联网售票系统均已实现凭护照网上购买电子客票。优化酒店行业管理和经营环境，加快推进外籍人员住宿登记便利化，加强旅馆业治安管理信息系统的应用和升级改造。丰富通信业务供给，目前全国6万余家电信营业厅（覆盖所有县域）可为外籍人员办理电话卡。指导景区、博物馆开发多语种预约渠道以及导览咨询服务，完善改进外文标识。

(二) 旅游产业规模持续扩大。2024年末，全国共有A级旅游景区16541个，直接从业人员165.3万人，全年接待游客67.6亿人次，总收入4814.2亿元。全国共有星级饭店7716家，全年全国星级饭店营业收入1557.3亿元，平均房价371.7元/间夜，平均出租率49.2%。全国共有旅行社64616家，全年全国旅行社营业收入5657.7亿元，营业利润37.8亿元。2024年，国内居民出游56.2亿人次，同比增长14.8%。其中，城镇居民国内出游43.7亿人次，同比增长16.3%；农村居民国内出游12.5亿人次，同比增长9.9%。国内居民出游总花费5.8万亿元，同比增长17.1%。其中，城镇居民出游花费4.9万亿元，同比增长18.0%；农村居民出游花费0.8万亿元，同比增长12.2%。

(三) 旅游产业结构不断优化。2024年，持续推动文旅产业数字化转型升级，培育旅游演艺、数字演艺、线上演播、沉浸式体验等新型业态，开展数字赋能文旅场景建设行动，推动文旅产业赋能城市发展。全年文化新业态特征较为明显的16个行业小

¹ 供稿单位：文化和旅游部。

类实现营业收入66600亿元，比上年增长12.4%，占全部文化产业营业收入的比重为34.8%，比上年提高1.6个百分点。推进实施“数据要素×文化旅游”行动，优化旅游配套服务，提升数据利用水平。各地积极推动数字化旅游发展，推广“科技+旅游”新模式，推动5G、AI、VR等新技术应用，推进沉浸式文旅体验项目建设，推动旅游服务贸易向高附加值方向转型，提升中国旅游业的国际竞争力。

（四）旅游消费场景不断创新。开展文化和旅游消费促进活动，相关活动期间，各地共举办超21万场次文旅消费活动，发放消费券补贴超23亿元，累计带动消费金额超1449亿元。开展“旅游中国 美好生活”全国旅游宣传推广活动，举办“读苏轼 游神州”中华文化主题旅游线路宣传推广活动，开展“跟着演出去旅行”“跟着赛事去旅行”“跟着影视去旅行”品牌建设。组织“乡村创意生活季”“游购乡村”、旅游专列援疆援藏等活动。深入实施旅游促进各民族交往交流交融计划，遴选确定38个试点项目。实施旅游景区强基焕新行动、乡村旅游提质增效行动，举办“天工开物”2024年工业旅游推广活动。发布“乡村四时好风光”、全国冰雪旅游等精品线路。新评定国家5A级旅游景区19家、国家级旅游度假区22个、国家级滑雪旅游度假地7个，推出42个智慧旅游沉浸式体验新空间培育试点项目。推荐云南阿者科村等7个乡村入选联合国旅游组织“最佳旅游乡村”。

二、贸易发展现状

中国旅游服务贸易在2024年呈现出强劲的复苏势头。2024年，入境游客1.3亿人次，同比增长60.8%，恢复到2019年同期的97.2%。其中，外国游客入境2694万人次，同比增长95.5%；中国香港、中国澳门和中国台湾居民入境10496.2万人次，同比增长53.8%。入境游客总花费942.4亿美元，同比增长77.8%，恢复到2019年同期93.5%。入境过夜外国游客在境内人均日花费264.3美元，同比增长8.3%；入境一日游外国游客在境内人均花费120.8美元，同比增长1.2%。2024年中国内地居民出境旅游1.2亿人次，同比增长41.0%。其中，赴外国旅游2982.4万人次，同比增长115.4%。

三、最新政策举措

（一）出台旅游服务促进政策。2024年，文化和旅游部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文化和旅游市场发展规范有序。出台实施《国内旅游提升计划（2023—2025年）》《入境旅游促进计划（2024—2026年）》，推动旅游潜力进一步释放。推进实施《关于释放

旅游消费潜力推动旅游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措施》，制定进一步促进旅游消费、丰富优质旅游供给、优化旅游服务、提升旅游质量的若干措施。文化和旅游部、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等九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推进旅游公共服务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从旅游公共信息服务、公共交通服务、应急救援服务、惠民便民服务、文化和旅游公共服务融合发展等5个方面，提出15项重点任务、9大工程，为旅游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

（二）完善旅游服务标准规范。修订印发《导游服务规范》国家标准，出台《电子竞技场馆运营服务规范》国家标准，出台《旅游景区质量等级划分》《国家级生态旅游度假区运营管理规范》《旅游景区公共信息导向系统设置规范》3项旅游国家标准和《旅游滑雪场质量规范》《旅游市场社会监督志愿服务指南》《文化和旅游二维码信息编码和交换规范》《红色旅游融合发展区等级划分》《自驾游驿站设置与服务质量要求》5项旅游行业标准；立项《旅行社出境旅游服务规范》等21项旅游国家标准、行业标准计划项目。开展《旅游风景道等级划分》行业标准修订工作，目前旅游风景道行业标准已进入报批程序。立项修订《旅游服务中心设置与服务规范》国家标准，为全国各地推进旅游服务中心建设提供标准指导。

（三）推进旅游公共服务建设。举办2024年旅游公共信息服务交流推广活动，总结推广各地旅游公共信息服务好经验好做法，进一步提升旅游公共信息服务水平。推进旅游厕所建设管理，组织开展2024全国旅游厕所建设与管理典型案例征集展示活动，发布十佳案例10个、优秀案例64个，并通过《中国旅游报》等媒体进行宣传推广，发挥典型案例的示范带动作用。指导各地推进旅游厕所标准化建设，不断提升旅游公共服务管理水平。

（四）深化旅游国际交流合作。举办中瑞(士)文化和旅游年、哈萨克斯坦“中国旅游年”、中东旅游年等交流活动，加强“你好！中国”国家旅游形象海外推广，组织“良渚论坛”“欢乐春节”“茶和天下”·雅集、“兰亭·雅集”“天涯共此时—中秋诗会”“发现中国之美”等系列活动。组织开展5期“多彩中国 佳节好物”文化和旅游贸易促进活动，在中东、东南亚、欧洲等重点及新兴市场创新开展服务重点企业重点项目海外交流对接活动。持续提升国家对外文化贸易基地服务质量，在文旅项目协作、扩大入境旅游等方面提供更加精准有效的支持和服务。举办中国文化旅游产业博

览会，汇聚2000多家企业参展参会，成交额3.8亿元，项目签约额300多亿元。举办中国国际旅游交易会，为企业搭建展示推介、交流合作平台，向海内外展示中国旅游产业发展的新气象和新风貌。

四、贸易发展展望

（一）持续提升入境旅游便利化程度。推动相关部委持续推出便利入境游客来华措施，持续优化入境政策，不断扩大免签国家范围，提升离境退税“即买即退”便利化水平，优化入境旅游支付服务，完善改进外文标识及导览设施，培养外语导游人才等，持续在签证、支付、出行等方面促进入境旅游发展。

（二）持续推动离境退税消费规模。推动形成入境旅游发展与离境退税购物互促共进的良好格局，落细落实《关于进一步优化离境退税政策扩大入境消费的通知》各项政策举措，以离境退税政策优化为契机，助力对外文化贸易发展。推动在境外游客文旅消费集聚区域增设退税商店，以各级文旅部门直属文博场馆、院团剧场、景区景点等为重点，推动其中符合条件的店铺备案成为离境退税商店，加强选品指导，丰富和提升产品供给。

（三）持续优化入境旅游产品供给。推动各地结合入境旅游目的地城市的优势和特点，策划举办“多彩中国 佳节好物”文化和旅游贸易促进活动，打造各具特色的旅游产品与服务，推出一批跨省“一程多站”入境旅游线路，推动入境旅游与国潮、美食、民俗、影视、游戏、体育、音乐、戏剧等相结合，发展医疗旅游、研学旅游等新产品新业态。

（四）持续培育旅游新业态新模式。支持邮轮经济，打造沉浸式体验空间，推出一批文旅新产品新场景。开展邮轮母港消费设施建设及场景提升试点工作，支持有条件的邮轮母港丰富演出、娱乐、展览、餐饮、酒店、购物、时尚国潮等消费业态，开发近海游、观光游产品，打通从船上到岸上的消费场景，将邮轮母港由邮轮游客集散地升级打造为文化和旅游消费目的地。

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¹

一、行业发展基础

2024年，中国数字基础设施持续完善，数字技术不断突破，数字企业出海步伐加快，数字产业新动能新优势持续积聚，为稳定经济增长、培育发展新质生产力、赋能千行百业数字化智能化发展作出重要贡献，有效激发服务贸易数字化发展潜力。

（一）数字基础设施量质齐升，加强跨境贸易基础支撑

数字基础设施的高质量发展，大幅提高了数据传输速度和网络稳定性，不仅改进了用户的互联网体验，还为远程服务、跨境电子商务、智慧城市等新兴领域提供了强有力的技术支持，对服务贸易产生了深远影响。“双千兆”网络高质量发展。2024年累计建成5G基站425.1万个，比上年末净增87.4万个，具备千兆服务能力的10G PON端口达2820万个，建成千兆城市207个，实现县县通千兆、乡乡通5G，90%以上行政村实现5G网络覆盖。高速传输网络加速构建。批准建设6个国际出入口局，建成互联网骨干直连点29个，全国光缆线路总长度达7288万公里，400G骨干网实现规模化部署，数据传输质量速率大幅提升。算力基础设施建设步伐加快。全国在用算力中心标准机架数超过880万，算力总规模较上年末增长16.5%。智算中心建设特别是万卡集群项目加速落地，智算规模实现快速增长。新型基础设施加速覆盖。累计建成5G虚拟专网5.5万个，全年新增2.3万个，广泛覆盖工业、港口、能源等重点应用场景。移动物联网终端达26.6亿户，加快向“万物智联”发展。建成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二级节点381个，接入企业50.6万家，在41个工业大类实现全覆盖。

（二）新技术快速应用，开拓服务贸易新增长点

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技术加速发展，开拓商业模式和市场机会，持续推动服务贸易发展形成新增长点。云计算和大数据等新兴领域蓬勃发展，拉动信息技术服务收入增长。随着企业上云与智能算力需求快速增长，电信运营商、平台公司及云服务商的云计算与大数据业务持续扩大。2024年，云计算和大数据服务收入1.4万亿元，同比增长9.9%，占信息技术服务业的15.3%。信息技术服务收入9.2万亿元，同比增长11%，超同期软件业整体规模增速。人工智能重构传统软件业务，开拓增量市场。2024

¹ 供稿单位：工业和信息化部。

年，智能技术加速升级突破，不断拓宽增量市场，并引领硬件产品智能化升级，开启新的消费空间。重点行业智能化转型需求不断释放，人工智能应用从运营管理、营销服务等环节深入渗透生产制造等核心环节，催生新产品新形态。如，部分制造业企业在研发设计、产品质量检测等环节应用AI技术，通过系统识别、辅助建模等手段有效提升产品质量和生产效率。人工智能应用加快，赋能行业高端化智能化升级。2024年，以中美为代表国家的全球人工智能技术创新取得重大进展，大模型商业化发展加快，赋能千行百业的应用场景加速涌现。“人工智能+智能硬件”开启新一轮消费空间。国际知名数据公司预测，2024年中国AI手机出货量达4000万台，占智能手机出货量的14.3%，占比提升10.6个百分点。国内车企加速拥抱人工智能，纷纷推出以大模型加持的端到端自动驾驶技术，成为汽车市场竞争的新焦点。

（三）中国软件产品和服务出口持续回暖

在共建“一带一路”倡议引领作用下，中国软件企业以多种形式出海开拓国际市场。2024年，中国软件业出海势头明显，6月以来，软件业务出口增速扭转了连续15个月负增长态势，开始实现正增长。全年软件业务出口569亿美元，同比增长3.5%。从细分业务来看，通信设备（属于嵌入式软件）、集成电路设计（属于信息技术服务）和应用软件（属于软件产品）占比排名前三。在应用软件中，动漫游戏软件表现突出。2024年，自主研发游戏在海外市场销售收入超千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13.4%。

二、贸易发展现状

2024年，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行业的国际贸易总体呈现出规模扩大、结构优化、竞争力提升和数字化转型的趋势，展现出强劲的发展潜力。

商务部统计数据显示，2024年，中国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出口额7141.5亿元，同比增长12.2%。顺差4281.5亿元，较上年同期扩大640.2亿元。

三、最新政策举措

（一）促进政策

2024年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二部门关于印发《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贯通”行动计划（2024—2026年）》的通知。着力推动工业互联网高质量发展，提升工业互联网标识解析体系应用赋能水平，加速工业大数据循环，优化全产业链、全价值链、全生命周期管理与服务，为推进新型工业化，加快建设制造强国、网络强国、数

字中国提供有力支撑。

2024年4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2024年度5G轻量化（RedCap）贯通行动的通知》。推进5G轻量化（RedCap）技术演进和应用创新发展，扎实有序推进5G RedCap商用进程，打通5G RedCap标准、网络、芯片、模组、终端、应用等关键环节。

2024年8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一部门发布《关于推动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协调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加强全国统筹规划布局，加强跨区域均衡普惠发展，加强跨网络协调联动发展，加强跨行业融合共享发展，构建绿色低碳发展方式，增强全方位安全保障能力，加强跨部门政策协调，加强组织实施，推动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协调发展。

2024年8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发布《关于推进移动物联网“万物智联”发展的通知》。进一步深化移动物联网与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技术融合，提升移动物联网行业供给水平、创新赋能能力和产业整体价值，加快推动移动物联网从“万物互联”向“万物智联”发展，助力行业数字化转型和新型工业化。

2024年11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等十二部门印发《5G规模化应用“扬帆”行动升级方案》。发挥5G牵引作用，着力推动数字技术融合创新，实现更广范围、更深层次、更高水平的多方位赋能，持续增强5G规模应用的产业全链条支撑力、网络全场景服务力和生态多层次协同力，支撑新型工业化和信息通信业现代化，为建设网络强国、推进中国式现代化构筑坚实物质技术基础。

2024年12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印发《打造“5G+工业互联网”512工程升级版实施方案》。以打造5G为代表的新型工业网络体系为重点，着力提升“5G+工业互联网”产业供给，降低综合成本，推广典型场景，深化行业应用，打造“5G+工业互联网”512工程升级版，充分释放“5G+工业互联网”乘数效应，有效促进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深度融合。

（二）开放举措

2024年4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开展增值电信业务扩大对外开放试点工作的通告》。推进高水平对外开放，主动对接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持续优化外资营商环境，服务构建新发展格局。在北京市服务业扩大开放综合示范区、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及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引领区、海南自由贸易港、深圳中国特色社会

主义先行示范区率先开展试点。在获批开展试点的地区取消互联网数据中心（IDC）、内容分发网络（CDN）、互联网接入服务（ISP）、在线数据处理与交易处理以及信息服务中信息发布平台和递送服务（互联网新闻信息、网络出版、网络视听、互联网文化经营除外）、信息保护和处理服务业务的外资股比限制。

2024年7月，工业和信息化部发布《关于创新信息通信行业管理 优化营商环境的意见》。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优化营商环境部署要求，深入推进信息通信行业管理创新，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推动信息通信行业高质量发展，持续发挥行业支撑经济社会发展的战略性、基础性、先导性作用。

四、贸易发展展望

2024年中央经济工作会议指出，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稳外贸、稳外资，积极发展服务贸易、绿色贸易、数字贸易。展望2025年，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等技术的快速进步将为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业增长注入强劲动力，产业数字化转型将极大促进行业的创新发展，服务贸易、数字贸易将迎来新的发展机遇期。

（一）“人工智能+”驱动出海业务创新发展

随着人工智能大模型技术升级和应用迭代加快，中国企业将全面推进人工智能技术在出海业务中的深度应用，创新商业模式和服务形态。在生产领域，更多企业将以AI大模型为核心支撑，推动智能质检、柔性制造、能效优化等关键技术渗透，实现跨境产业链优化管理与绿色低碳升级。在消费领域，更多企业将聚焦生成式AI与大数据融合应用，强化多语言实时翻译、智能客服系统及个性化推荐算法，突破跨境服务壁垒，精准适配多元化消费需求，打造全球化智能服务生态。

（二）出海服务向系统化复合型解决方案升级

依托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信息技术集成优势，越来越多的企业将逐步构建覆盖智能运维、工业软件、智慧城市等领域的系统化解决方案输出能力，推动服务形态从单一产品贸易向“技术标准+数据服务+运维体系”复合模式转型。在此进程中，共建“一带一路”新兴市场数字化转型市场空间广阔，其能源转型、智慧城市建设等需求，与中国在智能电网、数字孪生城市、智慧政务等领域的技术积累形成深度契合。中国企业有望深度融入全球数字化转型进程，形成技术共享、能力共建、价值共赢的国际化合作新格局。

（三）数据跨境流动加速数据服务市场形成

随着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大量出海，跨境数据产品和服务交易需求激增，催生海量跨境数据流动。基于跨境数据流动的市场需求，将加速催生数据安全技术创新、跨境合规体系完善以及新型数字基础设施建设，推动全球化数据服务市场的形成。汽车、电子商务、金融服务、医疗健康、智能制造等领域高度依赖跨境数据分析，将成为跨境数据服务的核心前沿领域。与此同时，由于各国在数据治理关键环节、重要主体、治理工具存在认知差异，全球尚未形成统一的跨境数据流动治理规则。下一步，构建多边协作的跨境数据流动规则框架、探索普惠共赢的全球数字贸易治理机制将成为保障全球数字贸易可持续发展的重要议题。

建筑服务¹

一、行业发展基础

（一）勘察设计行业²

根据勘察设计统计数据，2024年全国勘察设计行业发展情况如下：

1. 企业总体情况。2024年，全国共有28430个具有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参加了统计，同比减少3.1%。其中，具有工程勘察资质的企业3172个，占11.2%；具有工程设计资质的企业25258个，占88.8%。

2. 从业人员情况。2024年，具有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年末从业人员457.8万人，同比减少5.2%。其中，从事勘察的人员16.1万人，同比减少1.6%；从事设计的人员101.9万人，同比减少5.3%。年末专业技术人员235.7万人，同比减少2.1%。其中，具有高级职称人员60.6万人，同比增长5.1%；具有中级职称人员87.0万人，同比减少0.4%；具有初级职称人员59.7万人，同比减少4.4%；其他人员28.4万人，同比减少14.7%。

3. 业务情况。2024年，具有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工程勘察新签合同额合计1428.8亿元，同比减少1.8%；工程设计新签合同额合计6868.2亿元，同比减少5.8%；工程总承包新签合同额合计73541.9亿元，同比增长3.0%；其他工程咨询业务新签合同额合计1375.7亿元，同比减少2.6%。

4. 财务情况。2024年，具有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工程勘察收入1082.2亿元，同比减少0.3%；工程设计收入5368.9亿元，同比减少4.8%；工程总承包收入46185.4亿元，同比增长1.9%；其他工程咨询业务收入1067.0亿元，同比减少0.3%。

5. 科技进步情况。2024年，具有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的企业科技活动费用支出总额为2728.4亿元，同比减少7.6%；企业累计拥有专利59.9万项，同比增长10.6%；企业累计拥有专有技术9.9万项，同比增长5.8%。

（二）建筑业³

2024年全国建筑业发展情况如下：

1. 企业总体情况。截至2024年底，全国有施工活动的建筑业企业168011个，同比

¹ 供稿单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² 资料来源：《2024年全国工程勘察设计统计公报》。

³ 资料来源：《2024年建筑业发展统计分析》。

增长5.6%；直接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平均人数5962.1万人，同比减少12.3%。

2. 业务情况。全国建筑业企业（指具有资质等级的总承包和专业承包建筑业企业，不含劳务分包建筑业企业，下同）完成建筑业总产值326501.1亿元，同比增长3.9%；签订合同总额727219.2亿元，同比下降0.2%，其中新签合同额337500.5亿元，同比下降5.3%；房屋建筑施工面积136.8亿平方米，同比减少10.6%；房屋建筑竣工面积34.4亿平方米，同比减少12.6%；实现利润7513亿元，按可比口径计算，比上年下降9.8%。

（三）工程监理行业¹

1. 企业总体情况。2024年，全国共有21891个具有工程监理资质的企业参加了统计，同比增长11.0%。其中，综合资质企业402个，同比增长15.2%；甲级资质企业6616个，同比增长5.7%；乙级资质企业14941个，同比增长18.4%。

2. 从业人员情况。2024年，具有工程监理资质的企业年末从业人员211.4万人，同比增长0.3%。其中，正式聘用人员124.3万人，占58.8%；临时聘用人员87万人，占41.2%；工程监理人员为84.0万人，占39.7%；其他人员127.4万人，占60.3%。年末专业技术人员122.4万人，占年末从业人员总数的57.9%，同比减少1.0%。其中，高级职称人员25.8万人，中级职称人员50.7万人，初级职称人员24.7万人，其他人员21.2万人。年末注册执业人员为77.2万人，同比增长8.1%。其中，注册监理工程师为36.1万人，占46.8%，同比增长6.5%；其他注册执业人员为41.1万人，占53.2%，同比增长9.6%。

3. 业务情况。2024年，具有工程监理资质的企业承揽监理合同额1844.8亿元，同比减少8.9%；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项目管理与咨询服务、全过程工程咨询及其它业务合同额10032.4亿元，同比增长22.4%。

4. 财务情况。2024年，具有工程监理资质的企业全年监理收入1630.2亿元，同比减少2.8%；工程勘察设计、工程招标代理、工程造价咨询、工程项目管理与咨询服务、全过程工程咨询及其它业务收入5990.4亿元，同比增长19.6%。其中，37个企业监理收入超过3亿元，97个企业监理收入超过2亿元，279个企业监理收入超过1亿元，监理收入超过1亿元的企业个数与上年相比减少2.8%。

¹ 资料来源：《2024年全国建设工程监理统计公报》。

二、贸易发展现状

根据商务部统计，2024年，建筑服务进出口420.4亿美元，同比增长7.0%。其中，建筑服务出口335.7亿美元，同比增长6.9%；建筑服务进口84.7亿美元，同比增长7.6%。贸易顺差251亿美元，与上年235.4亿美元顺差相比，差额增加15.6亿美元。

三、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¹

涉及建筑业服务方面的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主要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安全生产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筑工程施工许可管理办法》《建筑业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设和工程勘察设计资质管理规定》《工程监理企业资质管理规定》《建筑工程设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建设工程监理范围和规模标准规定》《勘察设计注册工程师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建筑师条例实施细则》《注册建造师管理规定》《注册监理工程师管理规定》等。

四、贸易发展展望

习近平总书记指出：中国制造、中国创造、中国建造共同发力，继续改变着中国的面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对建筑业提出了新要求，以国家标准提升引领传统产业优化升级，支持企业用数智技术、绿色技术改造提升传统产业，为建筑业转型升级提供了新机遇。当前，中国迈上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工程建设标准规制面临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住房城乡建设部、企业、协会等各方要始终牢记“国之大者”，更好地发挥各自优势，同题共答、同向发力，共同推动中国建设标准“走出去”²。

¹ 资料来源：根据公开资料整理。

² 资料来源：住房城乡建设部官网。

环境服务¹

一、行业发展基础

近年来，党中央、国务院对发展绿色贸易作出一系列工作部署，以实际行动践行绿色发展理念，共谋全球生态文明建设之路，积极拓展贸易伙伴，丰富全球绿色产品供给，支持发展中国家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加强全球环境领域的国际合作，积极参与、引领应对气候变化全球治理，助力各国共享机遇、加强合作、互利共赢。

《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推进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提出推进贸易与环境协调发展，要求发展绿色贸易，严格控制高污染、高耗能产品进出口；《国务院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建立绿色贸易体系，强调积极优化贸易结构，大力发展高质量、高附加值的绿色产品贸易，拓宽节能环保、清洁能源等领域技术装备和服务合作。2024年8月，《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印发，强调加强绿色转型国际合作，鼓励绿色低碳产品进出口，参与引领全球绿色转型进程；9月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以高水平开放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提出，大力发展绿色技术和绿色服务贸易，鼓励国内急需的节能降碳、环境保护、生态治理等技术和服​​务进口，扩大绿色节能技术和服​​务出口，加强绿色技术国际合作，搭建企业间合作平台。

二、贸易发展现状

（一）国际发展概况

2025年3月，联合国贸易和发展会议发布的报告显示，2024年全球贸易额达到33万亿美元新高，较2023年增长3.7%，主要由服务业推动，2024年服务业增长9%，占总增长的近60%，而货物贸易仅增长2%。随着全球气候变化影响加剧，各国积极探索绿色低碳发展之路、参与全球气候治理，全球绿色低碳转型步伐加快，越来越多的国家将发展绿色贸易作为推动经济转型、提高低碳领域国际竞争力和话语权的重要抓手，环境服务在国际贸易发展中日益发挥着重要作用。

中欧双方在大气和水污染防治、固废管理、环境监测、海洋保护、化学品管理等领域开展了务实交流与合作，不仅提升了双方环境领域治理水平，也对推动当地绿色

¹供稿单位：生态环境部。

可持续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2024年8月，生态环境部公布《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和欧盟委员会关于加强碳排放权交易合作的谅解备忘录》，中欧碳市场交流合作继续深化。2024年，中美正式启动“21世纪20年代强化气候行动工作组”，就能源转型、甲烷、循环经济和资源利用效率、低碳可持续省/州和城市4个专题展开对话磋商。2024年9月，第二十五次中日韩环境部长会议在韩国济州举行，会议审议了《中日韩环境合作联合行动计划（2021—2025）》实施情况，通过新一期联合行动计划优先合作领域，共同签署《第二十五次中日韩环境部长会议联合公报》，中日韩三国频繁开展环境政策对话与交流，强化优先领域务实合作，共同应对区域和全球环境挑战。

（二）国内发展概况

近年来，中国新能源技术快速迭代，量产光伏电池的光电转换效率不断提级、兆瓦级风电整机技术已形成多条成熟路线、新能源汽车专利数全球领先。根据国际知名咨询机构数据，按照APEC环境产品清单，2002—2023年期间，中国环境产品进出口额年均增长率为8.6%，其中年均出口增速高达15.5%，年均进口增速为5.0%，中国环境产品出口额占世界的比重由2.0%上升到15.7%，进口占比由10.4%增加至11.8%。2024年，中国风力发电机组出口增长71.9%，光伏产品连续4年出口超过2000亿元，锂电池出口创历史新高达到39.1亿个，铁道电力机车出口量连续5年保持增加，电动摩托车和自行车出口值首次突破400亿元，电动汽车出口量首次突破200万辆，中国还与100多个国家和地区开展绿色能源项目合作。国际可再生能源署报告指出，过去10年，全球风电和光伏发电项目平均度电成本分别累计下降超过60%和80%，其中很大一部分归功于中国创新、中国制造、中国工程。

三、最新政策举措

（一）促进政策

一是进一步规范和引导对外投资合作中的环境保护行为。生态环境部、商务部先后联合印发《对外投资合作绿色发展工作指引》《对外投资合作建设项目生态环境保护指南》，针对投资合作绿色发展、污染防治、应对气候变化、生态系统和生物多样性保护等多个领域提出工作指引，强调坚持绿色发展理念，遵循绿色国际规则，推动绿色生产和运营，鼓励采用国际通行标准或中国更严标准开展相关工作，进一步规范企业对外投资合作中的环境保护行为。2024年11月，中国、欧盟和新加坡携手发布《多

边可持续金融共同分类目录》（M-CGT），绿色金融标准进一步统一，为国际市场提供了更加清晰的绿色债券投资指南。

二是引导相关方积极参与绿色“一带一路”建设。中国率先围绕共建绿色“一带一路”发布《关于推进绿色“一带一路”建设的指导意见》《关于推进共建“一带一路”绿色发展的意见》《“一带一路”生态环境保护合作规划》等一系列政策文件，对“一带一路”绿色发展的目标、内涵、范围、路径提供指引，成立生态环境保护领导小组，组建建设促进中心，建立从政策协调到项目实施管理的多层次工作机制，引导相关各方积极参与推动绿色项目实施。自共建“一带一路”倡议提出以来，中国已同150多个国家、30多个国际组织签署共建“一带一路”合作文件，成功举办三届“一带一路”国际合作高峰论坛，成立20多个专业领域多边合作平台。

三是持续通过气候变化南南合作为发展中国家提供支持。中国已与40多个发展中国家签署了50多份气候变化南南合作文件。长期以来，中国通过合作建设低碳示范区、开展减缓和适应项目、举办交流研讨班等方式，积极支持发展中国家提升环境治理能力和应对气候变化能力。2016年以来，提供并动员气候变化相关资金超过1770亿元人民币。每年围绕减缓、适应、资金、谈判等主题举办能力建设研讨班，支持发展中国家应对气候变化专业人才培养，已累计举办300多期研讨班，为120余个发展中国家提供1万余人次培训名额。积极开展南南合作“非洲光带”旗舰项目，已顺利推动与5个非洲国家签署“非洲光带”合作文件，预计将帮助解决近3万户非洲无电家庭日常用电问题。积极实施早期预警项目，生态环境部与世界气象组织、中国气象局共同签署了《关于支持联合国全民早期预警倡议的三方合作协议》，在力所能及范围内为其他发展中国家提供帮助。

四是加快推进全国碳市场扩容并积极推进国际交流。2021年7月，中国以发电行业为突破口的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正式启动上线交易。2024年1月，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正式启动，二者共同构成中国的全国碳市场体系。2025年3月，生态环境部发布了《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覆盖钢铁、水泥、铝冶炼行业工作方案》，碳排放量的覆盖比例也将从原来的占全国40%以上提升至占全国60%以上，即超过80亿吨。围绕碳市场制度建设，中国与欧盟、德国、挪威、金砖国家、共建“一带一路”国家以及世界银行等国际组织开展了多层次交流对话和务实合作。积极推动碳市场关键问题

研究，就监测与报告核查、配额分配和清缴等碳排放权交易市场重点环节开展项目合作，不断优化制度设计。加强自愿减排交易市场国际交流，探索全国温室气体减排交易机制参与国际航空碳抵消与减排机制可行路径。

（二）开放举措

环境服务市场开放作为服务贸易谈判的重要领域，对全球贸易和可持续发展具有重要意义。中国自加入WTO以来持续履行做出的环境服务市场开放承诺，即：开放除环境监测和污染源检查外的全部环境服务市场，包括排污服务（CPC9401）、固体废物处理服务（CPC9402）、卫生服务（CPC9403）、废气清理服务（CPC9404）、降低噪音服务（CPC9405）、自然和风景保护服务（CPC9406）、其他环境保护服务（CPC9409）等7个子行业。遵循着有序开放、双向开放、互惠开放的原则，中国环境服务市场开放程度总体可分为三类。

一是在中国-格鲁吉亚、中国-秘鲁、中国-哥斯达黎加、中国-冰岛、中国-毛里求斯、中国-马尔代夫自贸协定中维持中国在WTO中做出的环境服务市场开放承诺。

二是在中国-巴基斯坦、中国-瑞士、中国-韩国、中国-澳大利亚、中国-柬埔寨、中国-新西兰升级自贸协定、RCEP中做出高于中国在WTO中的环境服务市场开放承诺，在排污服务（CPC9401）、固体废物处理服务（CPC9402）、卫生服务（CPC9403）、废气清理服务（CPC9404）、降低噪音服务（CPC9405）等5个子行业允许设立外商独资企业。

三是中国-智利升级、中国-新加坡升级、中国-东盟升级自贸协定为中国目前环境服务市场开放的最高水平，在环境服务7个子行业均允许设立外商独资企业。

四、贸易发展展望

在全球合作应对气候变化的背景下，贸易发展与环境保护的关系成为主要经济体和国际组织关注的焦点，绿色贸易成为广泛讨论的议题。新形势下，中国将积极参与国际合作和全球环境治理，以多边主义为框架共谋全球生态文明建设，积极参与全球治理体系改革和建设，进一步展现负责任大国形象，在国际组织中发挥更大作用；高质量实施RCEP等区域经贸安排中服务贸易开放承诺和相关规则，主动对接CPTPP等国际高标准经贸规则，深化国内重点领域改革；以绿色贸易带动上下游产业和关联产业实现低碳发展，加强绿色制造国际合作，推动构建绿色低碳产业链供应链合作体系，促进高端要素与实体经济高效协同发展。

金融服务¹

一、行业发展基础

2024年，中国人民银行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稳健的货币政策灵活适度、精准有效，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支持实体经济回升向好和金融市场稳定运行。

（一）保持货币信贷合理增长

2024年2月、9月两次降准共1个百分点，提供长期流动性超过2万亿元，并综合运用公开市场操作、中期借贷便利、再贷款再贴现等工具，开展国债买卖操作，保持流动性合理充裕。引导信贷均衡投放，防范治理资金空转，提升服务实体经济质效。2024年末，社会融资规模存量同比增长8%，广义货币供应量同比增长7.3%，人民币贷款余额同比增长7.6%，均高于名义经济增速。

（二）推动社会综合融资成本稳中有降

不断健全货币政策框架，明示央行政策利率，完善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形成机制。2024年两次下调公开市场7天期逆回购操作利率共计0.3个百分点，引导1年期和5年期以上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累计分别下降0.3个和0.6个百分点，带动贷款利率下行。发挥存款利率市场化调整机制作用，引导存款利率下降。7月、10月，主要银行根据市场利率变化，先后两次主动下调存款利率，支持稳定银行负债成本，为促进降低社会综合融资成本创造有利条件。

（三）发挥好结构性货币政策工具作用

设立5000亿元科技创新和技术改造再贷款、扩大碳减排支持工具支持对象范围等，持续做好金融“五篇大文章”。设立3000亿元保障性住房再贷款，取消房贷利率政策下限，推动再度降低存量房贷利率，供需两端同步发力支持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创设证券、基金、保险公司互换便利和股票回购增持再贷款，首期额度分别为5000亿元和3000亿元，着力提振资本市场预期。

二、贸易发展现状

根据商务部统计，2024年，中国金融服务进出口79.2亿美元，同比下降2.1%。其

¹ 供稿单位：中国人民银行。

中，金融服务出口41.7亿美元，同比下降3.5%；金融服务进口37.5亿美元，同比下降0.5%。贸易顺差4.2亿美元，与上年5.5亿美元顺差相比，差额减少1.3亿美元。

三、最新政策举措

（一）扩大金融服务业市场准入范围

2024年，外资银行卡清算机构万事网联正式开业，14家外资金融机构获得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主承销商、承销商资质。截至2024年末，共13家外资金融机构纳入碳减排支持工具金融机构范围。2024年2月，人民银行与香港金管局签署《关于跨境征信互通业务试点的谅解备忘录》，积极推动内地与香港地区之间跨境征信合作、征信产品互认，支持深港两地跨境投融资活动顺利开展。

（二）深化金融市场高水平开放

中国人民银行会同有关部门优化“债券通”“互换通”机制安排，推出内地和香港地区“三联通、三便利”金融举措。2024年，中国人民银行会同香港金管局，将“债券通”项下的债券纳入香港金管局人民币流动资金安排合格抵押品，并进一步开放境外投资者参与境内债券回购业务。截至2024年末，境外机构持有境内债券余额4.2万亿元，占中国债券市场托管余额的比重为2.4%。此外，“互换通”机制安排进一步优化，内地与香港两地基础设施推出以国际货币市场结算日为支付周期的利率互换合约，上线合约压缩服务，帮助投资者提高风险对冲效率，降低业务成本。

（三）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定期举办外资金融机构座谈会，主动宣介政策并听取意见建议，解决外资关切，优化营商环境。全面优化中外资银行监管数据报送要求，降低金融机构合规成本。大力推动提升外籍来华人员支付便利性。2024年3月，中国人民银行牵头起草《关于进一步优化支付服务提升支付便利性的意见》。经过各方共同努力，已初步形成银行卡、移动支付、现金等支付方式并行发展、相互补充的多元化支付服务体系。

四、贸易发展展望

下一步，中国人民银行将继续稳步推进金融业制度型开放，提升金融服务国际竞争力。

（一）进一步完善准入前国民待遇和负面清单管理制度

做好《外商投资准入特别管理措施（负面清单）》、《跨境服务贸易特别管理措

施（负面清单）》等负面清单中金融领域相关条目和内容的修订工作。持续优化营商环境，支持符合条件的外资机构参与新业务试点，为外资在华发挥比较优势创造有利环境。

（二）稳步推进金融市场高水平对外开放

健全各类市场互联互通机制，丰富可投资的行业和资产种类，进一步提升外资参与中国市场的便利性。加快金融市场向制度型开放转变，支持上海国际金融中心建设，优化国际投资者投资境内证券政策安排，更好满足全球投资者人民币资产配置和风险管理需求。

（三）对标国际高标准，完善国内规制

主动对照CPTPP等规则，推进国内相关领域改革。持续完善金融监管，建立健全与金融业高水平开放要求相适应的风险防控体系，建好各类“防火墙”，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金融风险的底线。

证券服务¹

一、行业发展基础

2024年，中国资本市场领域一批标志性改革举措落地，在服务科技创新和新质生产力发展、推动中长期资金入市、提高上市公司质量以及加快多层次资本市场发展等方面积极发力。中国在推进资本市场高水平双向开放、加强跨境监管与执法合作以及防范金融风险等方面取得了显著成效。

（一）行业经营机构发展情况

2024年，证券、基金、期货等行业机构稳步发展，为资本市场制度型双向开放和跨境投融资便利化奠定坚实基础。截至2024年末，证券公司方面，全国共有150家（合并口径下107家），总资产12.9万亿元，净资产3.1万亿元，2024年净利润1673亿元。期货公司方面，全国共有151家，总资产17830.6亿元，净资产2060.2亿元，净资本1325.1亿元，2024年净利润91.5亿元。公募基金方面，全国共有148家，基金管理公司总资产3962.3亿元，净资产2980.3亿元，2024年净利润400.0亿元，具有公募基金资格的证券公司、保险资管公司合计15家。私募基金方面，私募基金管理人在从业人员管理平台完成注册的全职员工18.3万人，其中取得基金从业资格的员工15.9万人。

其他行业机构方面，全国共有78家证券投资咨询机构，总资产251.9亿元，营业收入195.3亿元，净利润16.5亿元；已备案60家基金投资顾问试点机构，展业57家，服务客户660.9万户，同比增长17.1%，服务客户资产规模2211.2亿元，同比增长42.5%；已完成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的会计师事务所113家，注册会计师人数3.5万人，占全国注册会计师人数的34.0%；已完成证券服务业务备案的资产评估机构279家，资产评估师人数1.1万人，占全国资产评估师人数的24.0%。

（二）市场发展情况

1. 多层次股权市场联动发展

根据二级市场情况，在做好新股发行逆周期调节、维护一二级市场平衡的前提下，保持新股常态化发行。截至2024年末，沪深交易所上市公司合计5130家。其中，主板3184家，创业板1365家，科创板581家。2024年，沪深两市发行A股股票77只，合计融

¹ 供稿单位：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资2556.3亿元，其中首发融资622.1亿元，沪、深两所融资额分别为326.8亿元、295.3亿元；定向增发（现金认购）融资1527.7亿元，定向增发（资产认购）融资388.51亿元，优先股融资17.9亿元。

持续推进北交所和新三板市场改革。截至2024年末，北京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北交所）共有上市公司262家，总市值5386.0亿元。2024年，北交所累计发行普通股24次，融资金额合计50.2亿元。全国股转系统共有挂牌公司6101家，其中创新层2177家，基础层3924家，总市值2.1万亿元。截至2024年末，北交所共有农林牧渔类上市公司3家，总市值49.5亿元。新三板农林牧渔类挂牌公司共有100家，总市值322.0亿元。2024年，2家挂牌公司披露收购报告书共计2次，涉及交易金额0.5亿元。截至2024年末，北交所战略性新兴产业上市公司共有198家，总市值4270.3亿元；绿色金融企业11家，总市值452.6亿元。2024年，8家北交所战略性新兴产业企业披露收购报告书，涉及交易金额5.2亿元；1家绿色金融企业披露收购报告书，涉及交易金额2.4亿元。

加强部际央地协作，支持地方发挥好区域性股权市场服务中小微企业和实体经济的功能，推进“专精特新”专板建设。已有115家区域性股权市场服务企业使用三四板对接机制申报新三板，进一步畅通企业“升级”到全国性资本市场的路径。截至2024年末，区域性股权市场共服务企业17.8万家，其中累计转沪深北交易所上市153家、境外上市的15家，转新三板挂牌的1055家。

2. 交易所债券市场持续创新发展

市场规模方面：截至2024年末，交易所债券市场托管面值30.4万亿元（含企业债和北交所托管在中央结算的政府债券）。其中，非金融企业发行的债券托管面值15.3万亿元，市场占比52.4%。**融资方面：**2024年，累计发行各类债券（含公司（企业）债券、资产支持证券、国债、地方政府债券和政策性银行债券）13.5万亿元，净融资9.1万亿元。其中，非金融企业本年累计发行3.9万亿元、净融资1.6万亿元。**品种创新方面：**积极推动科技创新公司债券高质量发展，2024年全年交易所市场发行科创债539只，发行规模6136.9亿元。截至2024年底，交易所市场合计创设民企债券融资支持工具46单，增信支持民企债券融资约350亿元。大力支持绿色债券发展，2024年绿色债券（含ABS）发行1432.8亿元，试点以来累计发行8786.8亿元。**资产支持证券方面：**服务实体经济功能进一步提升，2024年，交易所市场资产支持证券（ABS）发行规模1.3万亿元。其中，

科技创新、知识产权、绿色（碳中和）、乡村振兴等ABS创新产品发行规模合计1767亿元。

3. 期货与衍生品市场稳步发展

2024年，品种供给持续增加，市场运行平稳。**品种方面：**截至2024年末，期货市场品种总数达到146个，包括74个商品期货、52个商品期权、8个金融期货和12个金融期权。**交易方面：**截至2024年末，期货市场总资金16314.1亿元，有效客户数250.1万个，日均交易客户数达到88.3万。以单边计，2024年期货市场合计成交65.9亿手，同比减少10.8%，成交金额617.9万亿元，同比增加8.9%；商品及股指期货市场合计成交11.4亿手，同比增加1.9%，成交金额1.4万亿元，同比增加44.9%；股票期权市场合计成交15.7亿张，同比增加22.9%，成交金额0.9万亿元，同比增加45.4%。

4. 基金市场创新发展

公募和私募基金方面。截至2024年末，全国基金管理人管理公募基金规模32.8万亿元、存续产品12367只；基金公司及其子公司私募资产管理业务存续规模4.7万亿元；受托管理社保基金规模1.5万亿元；受托管理基本养老金规模1.3万亿元；受托管理年金基金（含企业年金、职业年金）规模3.1万亿元。经备案的私募基金数量14.4万只，管理规模19.9万亿元。

基础设施领域不动产投资信托基金（REITs）方面。2024年注册批复27只首发REITs产品，29只REITs首发上市，募集资金655亿元，试点范围拓展至消费、水利、市政等多个领域，并助力四川、河北、福建、天津、新疆、内蒙古、宁波等更多省市自治区及计划单列市实现REITs破题。截至2024年底，已累计注册批复67只首发和扩募REITs产品，其中58只首发上市，总市值1564亿元，募集资金1660亿元，分别较2023年底总量增长100%、90%和65%。

二、行业服务高质量发展情况

（一）支持发展新质生产力

明确建立融资“绿色通道”。优先支持突破关键核心技术的科技型企业资本市场融资。在逆周期调节的背景下，保持新股发行不断档。2024年新上市公司中，战略新兴产业企业和高新技术企业占比分别达到97.4%和100%（不含北交所），平均研发投入、平均研发人员数量及占比均同比增加。

拓宽科创债发行主体范围。优化融资审核绿色通道机制，持续加大对科创债支持力度。支持符合条件的优质科创债纳入基准做市品种，吸引市场机构加大投资力度，提升科创债流动性。截至2024年底，共有197只科创债纳入基准做市品种，规模合计4049.8亿元。

持续推动并购重组市场化改革。加大对新质生产力的融资支持，适当提高轻资产科技型企业重组估值包容性。截至2024年末，沪深交易所新一代信息技术、生物产业、新材料、新能源、新能源汽车、高端装备制造、节能环保、数字创意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上市公司共2692家，总市值33.0万亿元。2024年，上述行业上市公司共披露并购重组交易1665单，交易金额4174.0亿元。

（二）支持普惠金融发展

积极支持“三农”企业利用多层次资本市场融资。截至2024年末，沪深两所共有农林牧渔类上市公司48家，总市值6305.3亿元。2024年，上述行业上市公司共披露并购重组交易43单，交易金额160.5亿元。

全国股转公司、北交所开展普惠金融试点。研究建立普惠金融服务统计评价体系，建立市场机构普惠金融服务专项排名。北交所上市公司中超八成为中小企业、近九成成为民营企业，其中，县域企业37家、民族地区企业11家，有效扩大了资本市场服务覆盖面。

继续开展“保险+期货”项目服务乡村产业发展。2024年，上海期货交易所、郑州商品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在全国26个省（市、区）共开展192个“保险+期货”项目，累计支持资金2.5亿元，涉及天然橡胶、白糖、生猪等10个期货品种，保障现货规模达172.9万吨，覆盖农田约964.4万亩，为超过65.2万户次农户提供了风险保障。

（三）助力绿色低碳转型

推动加强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信息披露。2024年，共有2200多家上市公司披露了可持续发展相关报告，家数再创新高，披露率突破40%。

支持符合条件的绿色低碳企业融资。截至2024年末，沪深两所共有新能源、新能源汽车、节能环保等战略新兴行业上市公司451家，总市值6.1万亿元。2024年，上述行业上市公司披露并购重组交易296单，交易金额857.7亿元，有力支持了绿色经济发展。截至2024年底，交易所市场累计发行绿色债券超过1万亿元。

丰富发展绿色金融产品。截至2024年底，绿色主题公募基金和私募投资基金存续规模约9000亿元。同时，积极指导指数机构编制发布绿色指数。截至2024年底，中证指数公司等累计发布绿色主题指数210条，挂钩基金产品116只，产品规模合计932亿元。截至2024年底，已指导广州期货交易所成功上市工业硅、碳酸锂、多晶硅等期货和期权品种，对于完善现货市场价格形成机制、提升市场主体风险管理能力和助力国家绿色发展具有积极意义。

三、证券期货行业最新政策措施

（一）促进行业发展政策

一是持续推动新“国九条”“1+N”政策体系落地见效。2024年4月，国务院发布实施《关于加强监管防范风险推动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简称新“国九条”），证监会会同有关方面制定出台了发行上市准入、上市公司监管、退市、行业机构监管、中长期资金入市、交易监管、自身建设等政策文件，制定修订了60多项配套制度规则，与新“国九条”共同形成资本市场“1+N”政策体系，并持续推动落地见效。

二是进一步优化资本市场基础制度。推动《金融稳定法》完成全国人大常委会二读审议。根据《公司法》修改内容，做好实施配套制度规则的起草制定和修订完善工作。配合《民营经济促进法》《企业破产法》等制定修订工作。

三是不断完善资本市场重要制度规则。推动制定修订《上市公司监督管理条例》《证券公司监督管理条例》等行政法规。制定2024年度立法工作计划，科学合理安排规章立法项目，研究制定修改《衍生品交易监督管理办法》《中国证监会派出机构监管职责规定》《证券期货市场监督管理措施实施办法》等部门规章。

（二）最新开放举措

1. 稳步拓展境内外市场互联互通

沪深港通机制日益深化。沪深港通下股票ETF合资格产品范围放宽，合计新增ETF标的91只，其中沪股通ETF新增59只，深股通ETF新增26只，港股通ETF新增6只。2024年，沪深股通投资者交易金额为35.0万亿元，占A股交易总额的6.9%。

境内外ETF互通顺利拓展并平稳运行。中日、中新、深港、沪港ETF互通顺利运行，产品不断丰富。完成首批2只内地与香港地区ETF互挂机制下沙特ETF注册。截至2024年底，合计已推出29只ETF互通产品。

2. 促进投融资跨境双向流动

支持符合条件的企业赴境外上市融资。2024年，完成144家企业境外首次公开发行上市备案。97家企业完成境外发行上市，合计融资921.2亿元人民币，其中赴港上市61家，融资838.2亿港元（约776.2亿元人民币）；赴美上市36家，融资20.2亿美元（约145.0亿元人民币）。

优化合格境外投资者制度。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决策部署，2024年全年新批72家合格境外投资者，机构总数达到866家。研究优化外资在岸投资便利性举措，推动进一步扩大品种开放，协调明确部分主权类机构享受税收优惠操作指引。

鼓励外资开展长期投资。2024年11月，会同商务部等部门共同发布《外国投资者对上市公司战略投资管理办法》，允许外国自然人实施战略投资；放宽外国投资者的资产要求；增加要约收购这一战略投资方式；以定向发行、要约收购方式实施战略投资的，允许以境外非上市公司股份作为支付对价降低投资门槛。

支持优质经营机构“引进来”和“走出去”。不断提升外资机构来华展业便利度，已取消外资证券基金期货公司外资股比限制，外资机构在经营范围和监管要求上实现国民待遇。截至2024年末，共有19家合资证券公司（含4家外商独资证券公司），52家合资基金管理公司（含9家外商独资基金管理公司），3家合资期货公司（含2家外商独资期货公司和1家外商间接控股期货公司），共有5家外资银行在华子行获得基金托管资格。

稳妥有序推进期货市场对外开放。截至2024年末，中国期货市场已有24个期货期权品种纳入特定品种，合格境外投资者（QFII/RQFII）已可以参与境内46个期货期权品种交易。2024年3月，马来西亚衍生产品交易所基于大连商品交易所豆油期货推出的“马来西亚交易所大连商品交易所豆油期货”挂牌上市，期货公司业务逐步走向国际。截至2024年末，全国期货公司共设立20家境外子公司，其中18家位于中国香港，2家位于新加坡。

3. 国际交流与合作

持续完善跨境监管合作机制。2024年6月，中国证监会与巴西证监会更新签署证券期货监管合作备忘录。截至2024年底，中国证监会共与67个国家（或地区）的证券期货监管机构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建立双边监管合作机制。

积极开展跨境监管与执法合作。认真履行多边备忘录下跨境执法合作义务。2024年，中国证监会共收到外国证券期货监管机构跨境执法协查请求21件，已办结15件（含往年结转）；收到外国监管信息交换请求44件，已办结43件（含往年结转）。

中美审计监管合作取得进展。2022年8月，中国证监会、财政部与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签署中美审计监管合作协议，随后严格执行各自法律法规和协议的有关规定，合作开展了一系列检查和调查活动。

持续推进与中国香港证监会监管合作。组织与中国香港证监会两地机构监管交流并开展专项调研，持续深化两地监管合作，健全常态化沟通机制，推动落实互利举措，达成双边共赢的良性循环。

四、贸易发展展望

一是积极参与政府间财金对话和投资自贸协定谈判。积极参与中沙、中巴、中瑞等政府间财金对话、经贸高层对话磋商机制，推动对话成果共识落实落地。继续做好双多边投资自贸协定磋商谈判、研究或商签等工作，实施高水平的金融服务贸易和投资自由化便利化政策。

二是支持重大区域发展战略。发布《中国上市公司共建“一带一路”白皮书》，积极参与双多边共建“一带一路”合作规划及政策文件起草工作，稳妥推进与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资本市场务实合作。积极配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等部门出台海南自贸港支持政策，推动资本市场服务海南自贸港建设任务落实落地。

三是全面深入参与国际证监会组织（IOSCO）相关工作。深入参与可持续金融领域的国际治理与合作，积极参与IOSCO可持续金融专项工作组（STF）下设的国际可持续准则理事会（ISSB）准则审阅技术工作组、鉴证工作组、碳市场工作组、转型计划工作组、绿色金融创新工作组相关研究和规则制定工作，努力反映符合中国资本市场发展阶段与监管能力的诉求与建议。

会计服务¹

一、行业发展基础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始终坚持服务国家建设，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和重要批示指示精神，围绕服务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自觉践行新发展理念，在经济社会发展的诸多领域发挥着关键作用，为进一步全面深化改革、推进中国式现代化贡献力量。

（一）促进资本市场发展

行业积极履行财会监督职责，为上市公司财务信息质量提供合理保证，发挥风险警示作用，维护资本市场秩序。通过审计调整挤干会计信息水分，提高财务信息可靠性，降低投资者风险。同时，通过发表非标准审计意见或增加解释说明段落传递预警信息，还通过披露关键审计事项提升审计报告信息含量。截至2023年底，行业为5335家A股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相关公司总资产规模421.6万亿元，总市值规模83.7万亿元。2021-2023年，行业提出的上市公司审计调整总额达4.3万亿元，1元审计费带来的审计纠错金额达150元。

（二）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

在世界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背景下，注册会计师行业积极落实党中央、国务院重大决策部署，发挥鉴证、增信、增值职能，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助力新质生产力发展，推动先进生产要素聚集；服务科研经费管理，助力企业享受优惠政策、实现转型升级，推进创新驱动发展；推动各类企业高质量发展，包括国有企业、民营企业和金融企业；助力财税政策落地，提升财政资源配置效率，维护财政税收安全；助力乡村振兴和农业强国建设，提高相关资金使用效益，守护国家粮食安全。2021—2023年，行业累计提供科技专项资金审计服务9.3万项，审定资金额1.3万亿元，在各方面成果显著。

（三）加强国际交流合作

会计和审计信息是国际通用商业语言，准则是全球经济发展重要基础。行业坚持

¹ 供稿单位：财政部。

服务改革开放大局，推进准则建设与国际趋同。通过全球网络资源助力国家高水平对外开放，营造良好投资环境，引进外资；发挥跨境投资服务优势支持中国企业“走出去”，提高国际竞争力；利用专业优势助力共建“一带一路”高质量发展。40多年来，行业累计服务三资企业100万多家，吸引外资超2.8万亿美元，深度参与共建“一带一路”建设，为近万家中国企业在全球设点布局提供支持。同时，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与众多境外会计师职业组织建立友好关系，积极参与国际会计行业事务决策。

（四）促使民生保障改善

行业发挥专业优势和桥梁纽带作用，为民生保障贡献智慧。服务政府民生工程建设，助力项目监管和资金使用；服务民生住房保障，维护群众住房权益；服务医疗卫生健康和教育事业，推动相关改革和政策落地；在司法案件中提供专业服务，维护社会公平正义。2021至2023年，行业累计提供涉及民生等财政专项资金审计服务741.6万项，审定财政资金4.3万亿元，受托办理司法服务业务6.7万项，鉴定涉案金额7.4万亿元。

（五）协助生态环境保护治理

行业坚持以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为指引，完善服务体系，为绿色发展贡献力量。助力污染防治攻坚战，深化生态保护和系统治理，2021—2023年，服务相关项目2056项，审定防治资金2013.7亿元。助力国家“双碳”目标，为企业绿色低碳转型提供服务，截至2023年，服务能源行业A股上市公司资产规模达9.1万亿元，服务绿色债券发行。为上市公司提供ESG报告鉴证及综合咨询服务，提升信息披露质量，2021—2023年，提供ESG相关项目5822个，涉及境内外上市公司765家。

二、贸易发展现状

根据商务部统计，2024年，中国企业承接离岸财务与会计管理服务外包合同额10.4亿美元，同比增长42.2%；承接离岸财务与会计管理服务外包执行额4.3亿美元，同比增长8.0%。

三、最新政策举措

近年来，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对行业工作作出重要指示批示，为行业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财政部认真贯彻落实中央领导同志批示指示要求，系统谋划，认真部署，围绕行业高质量发展主线，实施多方面政策措施并完善多项制度。

（一）夯实行业发展法治根基

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关于严肃财经纪律、加强财会监督的决策部署，以强化“三位一体”会计监督、加大违法处罚力度为重点推动会计法修改。2024年6月28日，十四届全国人大常委会第十次会议表决通过关于修改会计法的决定，自2024年7月1日起实施。本次会计法的修改，保持现行基本制度不变，重点解决会计工作中的突出问题，进一步加强财会监督，加大对会计违法行为的处罚力度，切实提高会计信息质量，更好维护社会公众利益。同时，完善行业管理制度，围绕会计师事务所监督检查、一体化管理、数据安全、信息披露、自查自纠、国有企业和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以及严禁会计师事务所以或有收费方式提供审计服务等制定一系列制度办法，着力解决制约注册会计师行业发展的体制性、机制性问题。

（二）有效发挥行业财会监督作用

聚焦注册会计师、会计师事务所违规执业等突出问题开展注册会计师行业常态化治理，行业秩序得以整顿，队伍得以整肃，风气得以净化；加强执法检查，严肃查处普华永道恒大地产审计项目等财经领域大案要案，扎实开展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质量检查，同时加大问责通报的力度，有力发挥了财会监督的震慑作用；强化行业自律监管，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协会自律监督工作意见》，通过监管约谈、审计风险提示、专家帮扶等自律监管手段，充分发挥行业自律监管抓早抓小、防微杜渐的作用。

（三）持续加强行业实务指导

印发实施《关于加大审计重点领域关注力度 控制审计风险 进一步有效识别财务舞弊的通知》，引导会计师事务所加强对重点高风险领域有针对性的强化审计程序；会同金融监管总局印发《银行函证工作操作指引》，细化函证项目内容和解释口径，强化对银行函证工作的指导；印发《关于加强会计师事务所基础性标准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指导和推动会计师事务所加强基础性标准体系建设，提高内部管理和服务的标准化水平；发布《商业银行信贷业务预期信用损失审计指引》，加强对注册会计师执行商业银行信贷业务审计的指导；聚焦审计实务中的突出问题和重点难点领域，持续健全完善准则体系，印发独立性准则，修订会计师事务所质量管理准则、“重大错报风险的识别和评估”、“会计估计和相关披露的审计”等准则，指导会计师事务

所提升执业水平、强化质量管理。

（四）扎实推进行业人才建设

按照《关于加强新时代注册会计师行业人才工作的指导意见》要求，统筹推进行业人才队伍建设；紧跟新时代行业人才胜任能力指南要求，修订《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深化考试大纲及辅导教材修订，引导考生重视理论知识水平、职业道德水平和实践能力的综合提升，抓好行业人才准入；修订《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台湾地区居民及外国人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办法》，做好港澳台地区居民及外国人参加注册会计师全国统一考试实施工作；统筹推进行业继续教育工作，持续完善行业“继续教育在线”系统，2024年，约12.3万名会员完成培训；实施财政部高层次财会人才素质提升工程，开展“西部地区高端人才能力提升工程”，持续深化行业高端人才培养；组织开展注册会计师专业方向院校师资培训，与5所院校签署《联合培养合作协议》，探索开展行业后备人才培养。

（五）打造中国品牌会计师事务所

《关于进一步规范财务审计秩序 促进注册会计师行业健康发展的意见》提出，要着力培育一批国内领先、国际上有影响力的会计师事务所，助力更多会计师事务所走向世界。2024年5月，组织天健、容诚、立信、信永中和4家会计师事务所参加2024年中国品牌日活动，展示注册会计师行业品牌建设成就，提升会计师事务所国际认可度和品牌影响力。鼓励支持会计师事务所加入或自创国际会计网络，开展国际业务，提高国际竞争力。据不完全统计，目前全国至少有61家会计师事务所加入或创建34家国际会计网络（联盟）。通过加入国际会计网络和自建国际会计网络，一方面，中国会计师事务所能更便捷地为中国企业走出去提供财务、税务、并购、咨询等专业服务，满足中国企业境外发展的迫切需要，防控盲目投资海外造成的损失和风险，推动中国高端服务贸易的发展；另一方面，也有利于推动中国会计师事务所品牌走向国际和赢得认可，增强中国注册会计师行业在国际会计舞台上的影响力和话语权。

三、贸易发展展望

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守正创新、系统施策，进一步加强注册会计师行业监管，严厉打击会计审计违法违规行为；引导会计师事务所加强内部治理，树立质量第

一的意识，提升会计师事务所内部治理水平，提高服务高端业务的能力；支持会计师事务所数智化转型，推动行业以数智化提升带动服务能力转型升级，打造数字化、智能化品牌新形象，推动行业实现高质量发展。

知识产权服务¹

一、行业发展基础

知识产权服务业贯穿于知识产权制度运行全链条，是推动知识产权高质量创造、高效益运用、高标准保护、高水平管理的重要支撑。中国知识产权服务业规模稳步增长，新业态新模式不断涌现，服务供给结构和行业发展环境持续优化，行业整体呈现“稳中有进”“稳中提质”的发展态势，高质量发展的基础不断夯实，总体发展状况如下²：

（一）行业规模持续稳步增长

截至2023年底，中国提供知识产权服务的机构数量约为8.9万家，同比增长2.9%。专利代理机构5269家，商标代理机构35712家，提供知识产权法律、运营、信息以及咨询服务的机构分别约为2.2万家、0.9万家、1.6万家和5.8万家。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数量约为98.4万人，同比增长1.5%，其中，执业专利代理师为34396人，同比增长9.7%。知识产权服务业从业人员中本科及以上学历占比71.5%，学历层次较高，显示出行业对高素质人才的吸引力。中国知识产权服务业总营业收入约为2850亿元，同比增长5.6%。其中，执行企业财务制度的机构平均营业收入为319.5万元。

（二）服务供给结构进一步优化

2023年，中国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覆盖全部省、自治区和直辖市，在地级行政区划单位的覆盖比例为89.6%，较上年增长1.5个百分点。知识产权服务模式更趋多元，提供两种及以上业务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占比64.9%，较上年增长15.3个百分点，有13.4%的服务机构提供3种以上知识产权服务业务，有32.2%的机构为境外企业进入中国市场提供了知识产权服务。参与调查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中，有56.2%的机构参与了企业市场竞争策略制定与品牌布局。

（三）支持创新作用更加显著

2023年，专利代理机构代理专利申请量占全部国内专利申请量的90.6%（即专利申请代理率为90.6%），较上年提升9.1个百分点，其中发明专利申请代理率达到94.4%，较上年提升4.7个百分点。商标注册申请代理率为87.7%。320家商标代理机构代理作为

¹ 供稿单位：国家知识产权局。

² 数据来源：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报告编写组，《2024年全国知识产权服务业统计调查报告》。

地理标志使用的集体商标、证明商标注册申请968件，代理率为95.8%。596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代理集成电路布图设计申请7864件，代理率为60.9%。知识产权服务业助力推动科技成果向现实生产力转化的作用愈发显著。提供专利产业化相关服务的知识产权运营服务机构比例显著提升，达到35.8%，较上年提升5.6个百分点。

（四）国际市场进一步拓展

随着中国知识产权服务业的不断发展，越来越多的机构开始积极拓展国际市场，展示中国知识产权服务的优势和特色，与国际知名机构开展合作项目，引进先进的服务理念和技术，提升中国知识产权服务的国际化水平，积极参与国际知识产权服务标准的制定，提升中国在国际知识产权领域的话语权。2023年，近五成大型知识产权服务机构面向海外客户提供服务，服务范围涵盖专利申请、商标注册、知识产权运营、法律咨询等多个领域。一些知识产权代理机构在欧美、日本等主要经济体设立了分支机构，或者与当地的代理机构建立了长期合作关系。这些机构不仅为中国企业的海外知识产权申请提供服务，还为外国企业在中国的知识产权布局提供支持，促进了知识产权的跨境流动和技术交流。

（五）区域集约化发展态势明显

中国知识产权服务贸易发展呈现明显区域集聚发展特征。64.5%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集中在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和成渝地区等经济发达区域，其中，京津冀地区以北京为核心，拥有丰富的知识产权资源和高端服务机构，是知识产权服务贸易的重要基地；长三角地区以上海、江苏、浙江为核心，新生机构占比近三成，创业环境优越，知识产权服务市场活跃；粤港澳大湾区有53.7%的机构开展涉外业务，国际化趋势显著，是中国知识产权服务贸易的前沿阵地。

（六）出口基地示范引领作用突出

自2022年商务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认定9家知识产权服务出口基地以来，各级知识产权主管部门、商务主管部门、基地所在地政府和基地建设主体通力合作，高标准建设国家知识产权服务出口基地，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出口规模增长和结构优化。南京市江宁区实施出口主体孵育工程、海外出口护航工程、服务出口开放工程，成立WIPA国际服务联盟，链接106家海外机构，在韩国设立海外知识产权运营中心，积极拓展海外服务市场。杭州市滨江区在美国、欧洲等主要市场设立5家海外知识产权公益服务站，

发布《“一带一路”国别知识产权服务资源手册》印尼、越南篇，定期发布《知识产权发展与全球动态季报》。深圳市福田区成立深圳新一代知识产权服务工作站，举办深圳知识产权国际合作论坛，知识产权服务出口额3996.5万美元，同比增长2.8%。中关村科学城分别与德中医疗卫生协会、东盟知识产权协会和俄中新丝绸之路文化发展基金会签署合作备忘录，共建3个“科技创新服务工作站”，有效提升知识产权国际服务供给能力。上海漕河泾新兴技术开发区2024年实现知识产权服务出口额约6358万美元，18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开展了服务出口业务，10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苏州国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开展与美国、日本、东南亚等国际知名服务机构的交流活动10余次，赴日本举办国际招商推介会，推动集聚区的文化、品牌向国际化发展。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鼓励高端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走出国门，18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开展了服务出口业务，8家知识产权服务机构在境外设立分支机构，涉外知识产权服务营业额约9000万元。广州经济技术开发区开展知识产权护航出海工程，遴选具备知识产权出口服务能力的专业机构，“一对一”帮助企业对接国际规则，低成本高质量开展国际专利布局，推动全区PCT国际专利申请达895件。成都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发挥知识产权服务出口工作站资源优势，为海外企业在区内发展、区内企业在海外发展提供政策咨询、PCT授权合作对接、维权援助、侵权分析、宣传培训等一站式涉外知识产权服务。

二、贸易发展现状

根据商务部统计，2024年，中国知识产权使用费进出口560.0亿美元，同比增长4.7%。其中，知识产权使用费出口102.8亿美元，同比下降6.4%；进口457.2亿美元，同比增长7.6%，贸易逆差354.4亿美元。

三、最新政策举措

国家知识产权局出台了一系列精准务实、行之有效的政策措施，促进中国知识产权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

（一）有序推进知识产权服务业对外开放，优化知识产权服务贸易营商环境

在支持有条件的知识产权服务机构“走出去”的同时，鼓励高水平外国机构来华开展知识产权服务。将知识产权服务贸易领域开放试点举措“外国专利代理机构在华设立常驻代表机构”在全国范围内推广，目前已批准来自法国、美国、日本、韩国、

约旦、马来西亚、泰国等国家的12家专利代理机构在华设立常驻代表机构，不仅有助于引进国际先进的知识产权服务理念和技术经验，提升中国知识产权服务的国际化水平，也为中国知识产权服务机构与国际机构的合作提供了更广阔的空间。

（二）推动知识产权服务区域协调发展，提升知识产权服务能力

印发《国家知识产权局办公室关于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业区域协作帮扶工作的通知》（国知办发运字〔2025〕9号），统筹确定东部8个省份与知识产权服务机构数量较少、基础薄弱的西部11个省份、东北三省及海南省的协作帮扶结对关系，聚焦被帮扶省份在知识产权服务人才队伍、专业能力、业态发展等方面的需求，建立知识产权服务业区域协作帮扶工作机制，通过重点支持培养千名知识产权代理人才、推进跨区域服务业业态协同培育和资源共享、推进跨区域专利转化对接和服务协同、加强跨区域知识产权服务业监管协作联动、协同推进知识产权公共服务标准化规范化便利化建设等重点帮扶举措，切实提升知识产权服务水平。

（三）构建良好知识产权服务生态，夯实知识产权服务贸易发展基础

加快推进知识产权服务业集聚发展区建设优化升级，指导中关村科技园区等10家国家知识产权服务业高质量集聚发展示范区建设，打造知识产权服务高地。持续在全国范围开展“知识产权服务万里行”活动，2024年开展各类活动1.6万余场次，其中路演推介6000余场次，推介专利3万余项，推动2万余件专利实现转化落地或达成合作意向。联合财政部发布专利商标代理服务政府采购需求标准，引导提高代理需求的精准性和服务价格的匹配性，促进代理服务实现“质价相符”“优质优价”。深入开展“蓝天”专项整治行动，健全“触发式”监管、跨区域监管和信用监管机制，积极营造良好环境，为提升知识产权服务质量提供保障。

四、贸易发展展望

中国知识产权服务贸易取得显著进展，但仍面临一些挑战，与发达国家相比，国际市场份额仍较低。但随着中国创新能力的提升，企业和创新主体对知识产权服务的需求不断增加，知识产权服务贸易也面临着诸多机遇，知识产权服务贸易发展具有广阔的市场空间。一是政策制度更加健全，将推动知识产权服务贸易发展环境持续优化。知识产权服务业的法律法规体系将更加健全，政策支持体系更加完善，知识产权服务业扩大开放有序推进，行业综合治理进一步深化，将为知识产权服务贸易的健康发展

提供坚实的制度保障和良好的营商环境。二是服务链条更加完善，将推动知识产权服务贸易规模将进一步增长。随着知识产权全链条服务体系逐步完善，知识产权服务将从传统的专利、商标、版权代理等领域，向知识产权评估、交易、金融、保险、证券化等增值服务领域拓展，知识密集型服务加速增长，技术要素与资本要素进一步有效融合，将推动知识产权服务贸易规模持续扩大，进出口更加均衡。三是技术创新将推动知识产权服务贸易结构进一步升级。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数字技术将不断推动知识产权服务的创新和变革，催生更多数字化、智能化的知识产权服务模式和产品。随着全球创新竞争的加剧，创新主体对知识产权服务的需求将更加多样化和高端化，知识产权服务贸易将更加紧密地与科技创新、产业升级相结合，结构更加优化，国际竞争力将进一步提升。

地理信息服务¹

一、行业发展基础

随着中国数据要素市场化改革和数字经济生态的逐渐形成，地理信息产业涉及的主体更多、产业链也将延伸至更多行业领域。目前，地理信息产业链上游主要包括卫星运营、测绘设备、数据库以及其他设备等。通过卫星遥感技术，可以实时、大范围地获取地球表面的空间位置信息、属性信息以及时间信息，为地理信息行业提供了丰富的数据源。卫星通信还具备对地面设施依赖程度低、受地面灾害影响小、可移动性和灵活性高等优势，在防灾、减灾、救灾等应急事件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产业链中游主要为地理信息行业，包括地理信息数据获取和处理、地理信息服务、地理信息硬件制造与软件开发等。产业链下游主要包括城市规划、智慧交通、地图导航以及其他等领域。城市规划需要精确的地理信息数据支持，包括土地利用规划、城市基础设施建设等，下游领域的需求直接推动地理信息数据的采集与更新。交通管理、路线规划、智能导航等智慧交通系统对实时地理信息有高度需求，促进了地理信息行业在数据实时性、高精度地图等方面的技术进步。

根据《中国地理信息产业发展报告（2024）》，截至2023年末，中国地理信息产业从业单位数量约22.3万家，同比增长15.1%，市场主体总量稳步壮大。2023年新登记市场主体约4.2万户，同比增长3.6%。地理信息产业市场主体中，企业占92.9%，个体工商户占7.1%。产业从业人员超过407.3万人，同比增长2.3%。中国地理信息产品及服务出口也在稳步增长。

二、贸易发展现状

（一）出口市场规模及分布

根据海关总署出口分类数据，通过HS编码9015（测绘仪器）和8526（雷达/遥感设备）查询，2024年测绘仪器和雷达/遥感设备出口总额叠加约为273亿元。地理信息产品和服务出口市场分布方面，亚洲市场（特别是东南亚、南亚和中东地区）占比最大，其次是非洲市场、拉丁美洲市场和欧洲市场，北美市场占比相对较小。

¹ 供稿单位：自然资源部。

（二）国家地理信息服务出口基地出口情况

全国5家国家级地理信息服务出口基地——北京朝阳园、上海北斗西虹桥基地、浙江德清、武汉大学科技园、陕西航天基地，形成区域协同效应。

其中，北京朝阳园谋划组织地理信息产品出口政策、出口目标国家海关与税收相关政策国际业务培训会、基地企业“走出去”对接会、“推进北斗规模应用—中交集团对接”活动等，为基地企业提供合作交流机会，实现“抱团发展、借船出海”。

上海北斗西虹桥基地筹建北斗西虹桥地理信息贸易公共服务平台，面向地理信息领域企业提供国际服务贸易相关支撑服务。平台以产业集聚、关键技术协同研发、卫星导航领域全球顶级智库“三位一体”的协同发展模式，打造了长三角北斗空间信息产业发展策源地。

德清基地依托联合国全球地理信息知识与创新中心，利用国际地信周、中国测绘地理信息大会等会议活动为企业助力，提升了“德清地信”全球知名度。利用世界地信之家、共建“一带一路”地理信息国际培训中心等平台，与加纳、尼日利亚等5个国家签署合作协议，建立跨境合作枢纽，助推多国资源对接。

武汉大学科技园积极开拓国际市场，相关产品出口日本、新加坡、德国、美国、巴西、埃及、柬埔寨、巴基斯坦、哈萨克斯坦等共建“一带一路”国家。

陕西基地推动北斗导航、遥感技术向共建“一带一路”国家输出，依托共建“一带一路”卫星数据中心和龙头企业率先在沙特首都利雅得设立中东事业部，与沙特地理信息局、澳大利亚、约旦、德国龙头企业，国内12家相关单位建立合作关系，跟踪推进阿布扎比水站三维信息化建设、塔布克滑雪场工程测绘等项目。

（三）低轨卫星互联网出口服务情况

中国卫星互联网建设已进入新阶段，其中低轨道卫星建设已被纳入“新基建”范畴并上升为国家战略性工程，是中国天地一体化信息系统建设的重要组成部分，在对地观测、导航等测绘地理信息相关领域具有广泛应用场景。目前启动组网计划的低轨卫星星座包括“国网（GW）星座”和“千帆星座”，组网进度不及预期，尚未形成商业模式，下游应用场景和出口服务仍处于探索阶段。

根据国际研究机构数据，2023年，中国卫星互联网市场收入为6.4亿美元，预计到2030年，中国卫星互联网市场收入将达到15亿美元。欧洲卫星互联网市场收入为24.4

亿美元，美国卫星互联网市场收入为24亿美元。

三、最新政策举措

2024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以高水平开放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4〕44号）提出，推进重点领域创新发展，拓展特色服务出口，促进地理信息等服务贸易集聚发展。

2024年，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印发《新一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天地图）建设总体实施方案》的通知（自然资办发〔2024〕5号），明确要求各地加快建设新平台，推动地理信息数据开放共享，强化在线地理信息公共服务。

四、贸易发展展望

当前，全球数字化发展日益加快，时空信息、定位导航服务成为重要的新型基础设施。地理信息产业的时空数据服务潜力不断释放。下一步，自然资源部将进一步完善产业政策、优化营商环境，建立健全地理信息数据分类分级保护制度、安全监管制度，支持地理信息与智能网联汽车、平台经济、低空经济深度融合，强化地理信息新质生产力培育，释放实体经济和数字经济融合效能。将聚力实景三维中国建设，推动地理信息数据资源从陆地向海洋、从地面向水下地下、从二维向三维、从分级分散向一体化转变；强化公共数据资源供给，推进数据要素市场化配置，建立健全数据流通交易制度、公共数据有偿使用和收益分配机制，鼓励社会力量依法依规采集、处理、增值开发利用地理信息数据资源；加快推动新一代地理信息公共服务平台转型升级，促进北斗规模应用，推进实景三维时空信息赋能，支持企业“走出去”。

人力资源服务¹

一、行业发展基础

2024年，中国经济总体保持稳定向好发展态势，对外贸易规模持续扩大，为加快发展人力资源服务贸易创造了良好环境。中国人力资源服务业继续保持稳健发展，为促进高质量充分就业、优化人才流动配置、助力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提供了有力支撑。

（一）行业规模不断扩大，市场活力持续释放

中国拥有超大规模的人力资源，构成了丰富的人力资源禀赋，为人力资源服务业快速发展提供了广阔空间。截至2024年底，全国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达7.4万家，从业人员109.3万人，基本形成了市场化服务与公共服务高效协同的多元服务体系。各类市场主体充满活力，经营性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约7万家，民营人力资源服务企业占机构总数的比例超过80%，骨干企业加快国际国内服务布局，国际知名人力资源集团纷纷进入国内市场，带动人力资源测评、人力资源管理咨询、猎头、人力资源信息软件等价值链高端业态持续发展。从业人员队伍建设持续推进，取得人力资源管理专业职称、相关职业资格人数保持增长，不断向职业化、专业化发展。

（二）服务水平明显提升，产业集聚平台加快发展

中国经济发展向新向好，促进人力资源流动日益活跃，形成了大量的人力资源服务需求。2024年，全国各类人力资源服务机构为超过3亿人次劳动者提供了就业、择业和流动服务，为5677万家次用人单位提供了人力资源管理和开发服务。服务对象中，约40%是制造业企业，约70%是民营企业，大部分是中小微企业。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平台建设不断取得新进展，建成一批高水平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一站式提供人才流动公共服务和优质高效的市场化就业服务，多家产业园区依托集聚优势、区位优势发展人力资源服务贸易，打造服务出口平台载体，提供海外人才招聘、国际猎头、国际薪酬结算、人才跨境流动、全球人力资源管理咨询等服务事项，打造人力资源国际服务枢纽。

（三）服务业态创新发展，全链条服务体系不断健全

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广泛应用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等数字技术，推动产品创新、业态创新、模式创新，匹配供需、专业高效的行业优势进一步增强。适应数字经济快速

¹ 供稿单位：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

发展和就业形式多样化，直播带岗、灵活用工等服务蓬勃发展，为加快人力资源供需对接、稳定全社会劳动参与率提供有力支持。生成式人工智能技术与人力资源服务有机融合，AI 面试、智能匹配、模拟培训、数字员工等智慧服务场景逐步普及，对劳动者能力素质与岗位需求的多维分析更加精准，个性化、定制化产品增多，服务覆盖劳动者职业发展全周期和用人单位人力资源管理“选、育、用、留”全流程。人力资源服务出口品牌建设力度加大，天津设立 ITC 国际人才中心，长春打造人力资源服务“吉品出海”平台，宁波依托人力资源服务创新创业大赛出海赛道挖掘优质产品项目，创新业态模式。

二、贸易发展现状

2024 年，中国人力资源市场对外开放水平不断提高，人力资源服务海外业务进一步拓展，成为服务贸易发展的新增长点。

（一）统一开放的人力资源市场建设有序推进

贯彻落实建设全国统一大市场有关要求，人力资源市场准入制度不断健全，按照内外资一致原则取消外商投资人力资源服务业限制，规范实施告知承诺制，简化优化行政许可，积极推广电子证书。截至 2024 年底，在内地开展业务的外资及港澳台资人力资源服务企业约 520 家，跨国企业在国内市场经营多年，引入国际前沿理念和服务模式，带动行业创新加速。地方积极引进海外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落户，壮大服务力量，加强与涉外机构、协会组织等合作，拓展国际视角。青岛支持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与 RCEP 国际人才服务中心、国际海员服务中心、中韩高端人力资源交流中心等平台联合发展。武汉联合德中科技文化交流协会、中国香港大湾区人力资源及管理人员协会进行交流，营造国际化人力资源服务环境。

（二）人力资源服务业融入全球市场步伐加快

贯彻落实鼓励专业服务机构提升国际化服务能力有关要求，中国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积极参与全球人力资源市场。2022 年，商务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认定 12 个人力资源服务出口基地，目前基地内开展涉外业务的企业 300 余家，2024 年服务进出口总额 10.1 亿美元。其中 60 家企业在海外设立 300 多个分支机构或工作站，加快进行海外布局。出口基地功能不断完善，加强与相关服务贸易平台合作共建，大力引进优质贸易企业，丰富求职招聘、创业孵化、跨境培训、政务服务、国际人才、涉外咨询等内容，范围可覆盖上百个国家和地区。地方鼓励人力资源服务贸易扩容，北京、上海、宁波、青

岛、重庆等地编制发布《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海外发展实用指南》《出海人力资源服务指南》《人力资源服务跨境服务实践》等业务工具材料，指导行业企业更好了解国际市场。

（三）人力资源领域国际交流合作日益活跃

贯彻落实以高水平开放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有关要求，各类研讨交流、创新创业、供需对接活动不断增多，推动人力资源服务产业链供应链国际合作。人力资源服务机构通过全国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大会、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等论坛展会平台，深化业务合作、举办主题活动、设立联合展区，提高了行业知名度和美誉度。上海举办人力资源国际合作交流活动，畅通跨国企业与服务机构双向沟通渠道；苏州组织人力资源服务出海对接会，绘制“人力资源出海服务事项清单”，促进业务转化落地；长沙开展“国际人才中秋联谊会”“海归人才潇湘行”“星沙产业沙龙”等系列人才活动，营造良好氛围；西安举办“国际人才招聘会”“丝绸之路人力资源发展大会”“青年人才招聘”等专场活动，支持国际引才聚才。

（四）人力资源服务贸易发展基础不断夯实

贯彻落实深化外贸体制改革、创新提升服务贸易等有关要求，发展人力资源服务贸易的条件不断优化。专业人才培养持续推进，上海实施人力资源“全球服务商计划”、举办“梅园论剑”高端分享，苏州、宁波、重庆等地举办多期人力资源服务贸易专题培训班，培养具有国际视野、适应国际规则的人才队伍。金融支持加快创新，北京、上海等地推动人力资源服务出口基地联合银行金融机构开发特色产品，提供海外工资代发、海外投资并购、小币种结汇等服务，提升跨境资金流动便利性。合作机制不断完善，有关地方整合出口平台和优质机构资源，通过成立人力资源服务出口联盟、出海服务联盟、贸易发展联合体等方式汇聚发展合力。职业资格互认稳步拓展，重庆、成都等多地探索发布境外职业资格证书认可清单并动态更新，畅通人才跨境职业通道。

三、最新政策举措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推进人力资源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加强顶层设计，强化政策支持，创新供给方式，培育服务出口新动能。

（一）支持人力资源服务业开放发展的政策不断完善

贯彻外商投资法及实施条例，中国人力资源市场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进一步优化，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制定《网络招聘服务管理规定》《人力资源服务机构管理规定》，

出台《关于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市场规范管理的通知》，为引进国际人力资源服务企业、技术和管理模式提供了良好环境。“十四五”期间，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会同有关部门制定出台《关于推进新时代人力资源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人力资源服务业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3-2025年）》《关于加强人力资源服务助力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等政策文件，部署开展“一带一路”人力资源服务行动、发展人力资源服务贸易、创新制造业国际化人力资源服务等政策举措，培育一批具有全球服务能力的人力资源服务机构。各地加大人力资源服务业发展保障力度，20余个省份出台专门政策提升行业对外开放水平，如《天津市人才发展促进条例》明确将完善统一开放的人力资源市场列为市区政府的工作职责，青岛通过实施“人力资源+国际贸易”扩容行动拓展服务内容范围和市场。

（二）加强人力资源服务出口载体建设的政策有效落实

商务部门充分发挥服务贸易发展专项资金作用，支持引导人力资源服务出口基地在平台建设、服务贸易统计研究、贸易促进活动举办等方面夯实基础、提升水平。各地持续加强对人力资源服务产业园、人力资源服务出口基地的支持力度，发挥其规模经济、范围经济优势，不断实现服务出口新突破。北京朝阳区发布高质量建设人力资源特色服务出口基地的意见，围绕加强基地标准化和制度化建设等六个方面先行先试出台20条具体举措，支持入驻机构拓展业态、提升能级、创新发展。宁波北仑区落实支持高质量建设宁波人力资源服务出口基地的实施意见，将基地建设纳入当地经开区、自贸区范围统筹规划部署。长沙经开区进一步升级关于加快人力资源服务出口基地的若干措施，支持参与海外重点项目，对符合条件的落实经营发展奖补。成都高新区制定关于加快构建人力资源服务产业高地的若干政策，支持平台交流和开放合作，鼓励承接高端专业论坛和大型国际学术会议、国际性峰会并给予资金补贴。

（三）鼓励人力资源服务贸易发展的协同政策持续创新

人力资源服务贸易发展突出生产性服务业特点，与就业、产业等相关政策的协同性不断提升。国家鼓励开展人力资源领域国际交流合作共享，支持人力资源服务机构联合法律、会计、金融、知识产权等领域专业机构，协同助力制造业企业国际化生产、销售和服务。长春推动将国际人力资源服务项目纳入全市人才政策资金范围以促进业态发展，宁波利用在全球布局建设的200余个海外仓提升国际人才培养配置效能，苏州将人

力资源服务进出口贸易作为认定“专精特新”企业的专业领域之一，青岛依托人力资源涉外法律服务基地、知名律所等为人力资源服务企业提供国际法律咨询、海外知识产权纠纷应对及国际商事争议解决等涉外法律服务，长沙将促进中非人力资源交流合作列为“中非经贸深度合作先行区”建设重点任务，重庆开展《人力资源服务业服务贸易统计体系》《人力资源服务出口基地配套政策供给》《国际人才流动便利度》等系列课题研究，这些创新举措为促进人力资源服务贸易提质扩容开辟了新空间。

四、贸易发展展望

中国丰富的人力资源和持续增长的经济总量为人力资源服务贸易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也赋予其促进就业、服务人才、助力发展的重要任务。

（一）共建“一带一路”建设为人力资源服务国际化发展创造新机遇

伴随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海外综合服务体系日益完善，中国境内投资者在100多个国家和地区设立了4万余家境外企业，取得良好的发展成效。企业组织的高质量发展需要高水平的人力资源为支撑，产生大量专业人力资源管理开发诉求。人力资源服务机构抢抓机遇，聚焦中资企业海外经营需求，在共建“一带一路”国家和地区设立子公司、联络站等业务分支，提供全球人才招聘与用工、海外人才管理和咨询、人力资源培训等跨境服务，商务、金融等部门也为相关业务开展提供政策、资金等方面支持，激发人力资源流动配置活力，不断塑造人力资源服务贸易发展新优势。

（二）人才跨境流动日趋活跃对人力资源服务提出新要求

新一轮科技革命和产业变革深入发展，世界经济数字化、绿色化、智能化进程不断加快，对高技能、高水平人才的需求与日俱增。这需要加快培育一批具备国际化服务能力的猎头机构，以市场化方式加快各类人才引进，打造国际知名服务品牌，提升匹配效率。一方面，探索人力资源服务与先进制造、互联网、教育、医疗等产业深度融合的新模式，实现服务对接与行业趋势同频共振，增强跨境人才推荐精准度。另一方面，加强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新兴技术应用，研发在线服务产品和模式，打破服务交付的地域阻隔，将更多优质服务推向海外，拓展业务广度深度。

（三）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需要行业实现新作为

落实培育外贸发展新动能任务要求，人力资源服务贸易要切实增强内生动力。进一步加强人力资源服务贸易统计制度和指标体系研究，优化服务进出口统计核算，加强行

业监测和业务数据分析，制定分业态标准化服务规范和业务流程。进一步丰富人力资源服务出口平台功能，优化提供人才评价、人员出入境、外汇交易结算、创新创业等综合服务，全面提升便利化水平，促进要素跨境流动。进一步加快人才培养，与境内外高校、国际组织等共同开展人才培养，集聚服务贸易高端人才。进一步加强国际交流，举办人力资源服务贸易供需对接、路演宣讲、研讨交流等活动，升级完善业务出海指引，挖掘跨境服务典型项目和经验案例，营造良好发展氛围。

体育服务¹

一、行业发展基础

近年来，中国体育服务业迎来重要发展机遇，呈现出快速发展态势。

（一）体育服务业规模持续扩大

2023年体育服务业总规模为21046亿元，增加值10849亿元，相较2022年分别增长18.4%和18.2%，高于同期体育产业总规模和增加值增速。

（二）体育服务业占比持续提高

体育服务业增加值占体育产业增加值的比重基本稳定，由2022年的70.1%增加至2023年的72.7%，增加了2.6个百分点。

（三）体育服务供给持续丰富

体育服务业在与文化、旅游、养老、健康、教育等相关产业的融合方面取得了显著进展。特别是随着互联网、大数据和人工智能等新技术的广泛应用，体育服务业不断创新生产方式、服务方式和商业模式，催生出一批具有高度创新性的新业态和新模式，显著提升了体育服务的质量和效率，也极大地丰富了体育服务的内容，满足了人民群众多样化的需求。

二、贸易发展现状

体育服务贸易是体育服务业的重要内容。目前中国体育服务贸易主要包括职业体育竞赛表演、体育赛事赞助、体育赛事版权交易、互联网体育服务、体育旅游等五大领域。2023年中国主要体育服务进出口总额为528.8亿元人民币，占同期中国服务进出口总额的0.8%，高于上年0.3%的占比。其中，进口总额517.2亿元，占进出口总额的97.8%，出口总额11.6亿元，占进出口总额的2.2%。从体育服务贸易的五大领域看，职业体育竞赛表演进出口额为11.2亿元，占进出口总额的2.1%；体育赛事赞助进出口额为37.9亿元，占进出口总额的7.2%；体育赛事版权交易进出口额为39.1亿元，占进出口总额的7.4%；互联网体育服务进出口总额为2.7亿元，占进出口总额的0.5%；体育旅游进出口总额为437.9亿元，占进出口总额的82.8%。

¹ 供稿单位：国家体育总局。

表 3-1：2023 年中国主要体育服务进出口统计

序号	相关领域	进出口额 (亿元)	进口额 (亿元)	出口额 (亿元)	在体育服务进出口总 额中的占比 (%)
1	职业体育竞赛表演	11.2	9.3	1.8	2.1
2	体育赛事赞助	37.9	33.3	4.6	7.2
3	体育赛事版权交易	39.1	38.9	0.2	7.4
4	互联网体育服务	2.7	0	2.7	0.5
5	体育旅游	437.9	435.7	2.3	82.8
合计		528.8	517.2	11.6	100

注：若数据分项合计与总计不等，是由于数值修约误差所致。

2023年中国主要体育服务进出口总额比2022年的190.3亿元增加338.58亿元，增长约1.78倍。其中，进口总额比2022年的180.8增加336.4亿元，增长186%；出口总额比2022年的9.5亿元增加2.2亿元，增长23.2%。

（一）主要体育服务进出口总额呈现斜 N 型结构

2017—2023年中国主要体育服务进出口总额呈现斜N型结构。2017—2019年中国主要体育服务进出口总额呈现稳步上升态势，至2019年达到最高，但2020年受疫情影响，主要体育服务进出口总额出现较大幅度下滑，2021年降至最低点，2022年起呈现企稳回升态势，2023年中国主要体育服务进出口总额恢复到疫情前（2019年）约31.8%的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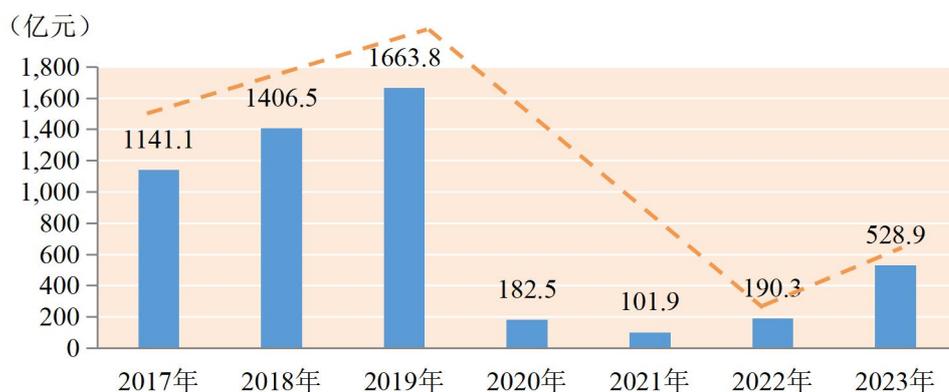


图 3-1：2017–2023 年中国主要体育服务进出口总额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体育总局。

（二）主要体育服务出口额呈现 W 形状

2023年创下体育服务出口总额新高，首次突破10亿元人民币。2017—2023年主要体育服务出口额变化呈现W形状。2017—2019年经历先降后升的态势，2020年受疫情影响，再次下降，但2023年创下体育服务出口总额新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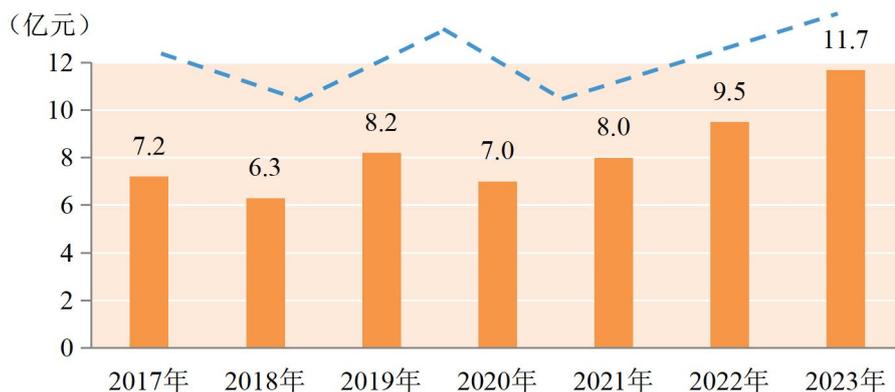


图 3-2：2017—2023 年主要体育服务出口额

数据来源：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体育总局。

（三）体育旅游服务进口额发展呈现 U 形结构，实现快速复苏

2017—2019年中国体育旅游服务进口额始终保持在千亿元人民币以上，占当年体育服务进出口总额的90%以上，但受疫情影响，2020年开始体育旅游服务进口出现断崖式下跌。2023年中国体育旅游服务贸易实现快速复苏，整体规模恢复至疫情前（2019年）约28.3%的水平。

三、最新政策举措

（一）体育产业政策

宏观层面上，2022年，新修订的《体育法》将“体育产业”作为单独一章列入，并明确提出“国家支持体育产业发展，完善体育产业体系，规范体育市场秩序，鼓励扩大市场供给，拓宽体育产业投融资渠道，促进体育消费”，为体育产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法律基础。

专项层面上，2024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以冰雪运动高质量发展激发冰雪经济活力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4〕49号），强调为巩固和扩大“带动三亿人参与冰雪运动”成果，要以冰雪运动为引领，带动冰雪文化、冰雪装备、冰雪旅游全产

业链发展，推动冰雪经济成为新增长点。

（二）体育服务贸易政策

2024年，国务院印发《促进服务消费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发〔2024〕18号），其中强调要“鼓励举办各类体育赛事活动，创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赛事品牌，申办或引进有影响力的国际顶级赛事，培育专业化运营团队”。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以高水平开放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国办发〔2024〕44号），其中包括“推动中国武术、围棋等体育服务出口”以及“在具备条件的地区引入国际精品赛事”等涉及体育服务发展的重要内容。

在2022年发布的《关于推进对外文化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商贸发〔2022〕102号）中提出有序扩大体育等领域优质文化产品和服务进口，大力促进以中国武术、围棋为代表的传统体育等特色文化出口。

根据2022年发布的《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全国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中，明确鼓励外资从事“体育场馆经营、健身、竞赛表演及体育培训和中介服务”；中西部地区外商投资优势产业目录中，内蒙古自治区、吉林省、黑龙江省、湖南省、广西壮族自治区、海南省、四川省、陕西省、甘肃省、青海省等地均鼓励外资开展体育赛事运营及体育健身休闲服务。

此外，在2023年发布的《上海市服务贸易促进指导目录（2023年版）》和《无锡市服务贸易促进指导目录（2023年版）》等地方性服务贸易促进指导政策中，体育服务贸易被单独列出。

（三）开放举措

体育服务是中国开放程度较高的领域之一。截至目前，在中国与韩国、澳大利亚、格鲁吉亚、马尔代夫、毛里求斯等国家签署的自由贸易协定以及《区域全面经济伙伴关系协定》（RCEP）等协定中都把体育服务开放作为重要内容。同时，利用共建“一带一路”“上合组织”“金砖国家”“东盟”等多边合作平台深化体育服务对外交流，举办了“一带一路”国际帆船赛、“一带一路”全球象棋双人赛、“上海合作组织杯”足球赛等体育交流活动。2024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和俄罗斯联邦在两国建交75周年之际关于深化新时代全面战略协作伙伴关系的联合声明》中强调，双方高度评价2022—2023年中俄体育交流年成果，继续务实推进体育领域合作，深化各项目交流。

四、贸易发展展望

（一）国外体育服务消费市场有增长空间

为扩大国外体育服务消费市场，中国需要加大对本土赛事的投入，提升赛事品质，加强与国际体育组织的合作，吸引更多国际游客来华观赛，2023年，中国成功举办成都大运会和杭州亚运会就是开发国际体育服务消费市场的生动写照。只有积极申办和举办更多国际顶级体育赛事，才能提升全球消费者对中国赛事和体育服务的关注度，进而进一步扩充影响力。

（二）国内消费增长与升级将带动体育服务贸易加速发展

随着国内经济发展与生活水平提高，人民群众参与体育运动的愿望与热情不断增强，带动了体育服务消费需求的快速增长，成为体育消费转型升级的重要契机。在此情况下，通过扩大与深化同世界各国的体育服务贸易联系与合作，将能够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高水平体育消费需求，同时全方位带动体育服务贸易加速发展。

（三）智能体育服务产品有望成为体育服务贸易新的增长点

国家发展改革委、商务部于2022年发布的《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与《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0年版）》相比，明确增加了鼓励外商投资从事“智能体育产品和服务的研发、普及与推广”内容，充分体现提升本土智能体育产品和服务的重要性。智能体育产品和服务涉及可穿戴设备、虚拟现实技术、数据分析等多个领域，这些服务技术的应用可以提升运动员的训练效果，增强观众的观赛体验，提升本土体育服务贸易产品的核心竞争力。智能体育服务产品有望成为中国体育服务贸易新的增长点。

（四）具有中国传统文化特色的体育服务贸易产品有待进一步开发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以高水平开放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强调要“推动中国武术、围棋等体育服务出口”，体现出国家对具有中国传统文化特色的体育服务贸易产品的重视。中国拥有丰富的传统体育文化资源，如武术、围棋等，这些项目在国际上有着广泛影响力和认可度，也是中国体育服务贸易未来实现增长的重要引擎，需要投入更多关注并给予积极扶持。

中医药服务¹

一、行业发展基础

党的十八大以来，中医药发展政策环境持续优化，顶层设计不断完善。2016年，国务院印发《中医药发展战略规划纲要（2016-2030年）》，明确了中医药发展的战略目标与重点任务；2017年，《中华人民共和国中医药法》正式施行，为中医药事业发展提供了坚实的法律保障；2019年，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关于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的意见》，全国中医药大会召开，对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作出全面部署；2021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加快中医药特色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2022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十四五”中医药发展规划》；2023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中医药振兴发展重大工程实施方案》。这一系列政策文件的出台，为中医药行业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政策氛围，有力推动了中医药现代化、产业化进程。截至2023年，全国有9.3万家中医医疗卫生机构，中医药人员总数104.5万人，门急诊服务人次15.4亿。

在中医药国际交流方面，中国积极搭建全球合作网络，中医药“朋友圈”不断扩大。目前，中医药已传播至196个国家和地区，中国与40余个外国政府、地区主管机构和国际组织签订专门的中医药合作协议，建立了30个高质量中医药海外中心，推动中医药临床服务、人才培养、科研合作在海外落地生根。2024世界传统医药大会发布《北京宣言》，提出成立全球传统医学联盟的倡议。这些国际合作成果，从多层面为中医药服务贸易的蓬勃发展筑牢根基，创造了广阔的市场空间与发展机遇。

二、贸易发展现状

中医药服务贸易统计试点数据显示，2024年度，344家中医药服务贸易统计试点机构服务总人次为93.3万，其中，境内服务39.1万人次，境外服务54.2万人次；累计上报收入5.8亿元，其中，境内收入4.3亿元，境外收入1.6亿元。

2024年中医药服务贸易试点数据与2023年的相比，服务人次增长显著，服务收入略有增长。2024年中医药服务贸易境内服务收入呈增长趋势，服务总收入增长缓慢的主要原因是境外服务收入下降。这可能是受消费需求变化、运营成本增加及市场竞争加剧等因素影响。31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包括17家中医医疗机构、8所中医药高等教

¹ 供稿单位：国家中医药管理局。

育院校、5家中药企业及1家养生保健服务机构。2024年，31家基地累计境内服务人次占比52.2%；境外服务人次占比61.6%；境内收入占比76.8%；境外收入占比41.1%。服务出口基地四个维度的占比均超过40%，是中医药服务贸易发展中的中流砥柱。

三、最新政策举措

（一）促进政策

为促进中医药服务贸易蓬勃发展，主管部门持续出台相关促进政策。2021年，商务部、国家中医药管理局等7部门联合印发《关于支持国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的通知》；2025年，《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提升中药质量促进中医药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进一步强调，要完善中医药国际合作机制，加速中医药服务贸易发展进程，推动中医药在开放中创新突破。一系列政策为中医药服务贸易构建起全方位、多层次的支持体系。

（二）开放举措

在国家政策的带动下，各省市纷纷积极响应，特别是31家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充分发挥示范引领作用，聚焦中医药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目标，主动探索多元化创新举措，为行业发展注入新动能。

完善体制机制方面，天津中医药大学等三家基地单位组建京津冀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联盟，推动三地政策协同。云南省中医院建立“基地+联盟”模式，联动7家州市医院，形成中医药服务贸易协作网络。西南医科大学附属中医医院联合川黔渝32家机构成立中医药服务贸易联盟，促进产业融合。延边中医医院延吉市中医医院在珲春市中医医院设立国家第二批特色服务出口基地延吉市中医医院珲春分站。绥芬河市人民医院牵头组建中医药服务联盟，设立国际互联网会诊中心，优化跨境医疗流程。

提升便利化水平方面，江苏省中医院建立国际远程医疗、健康商城等六大服务平台，优化跨境服务流程。厦门市中医院设立外国人才中医保健服务站，提供多语种导诊和远程会诊。西安中医脑病医院搭建“互联网+中医药”智慧诊疗系统，提升国际患者就医便利性。

拓展国际合作方面，中国中医科学院广安门医院举办30余场国际学术会议，与90万人交流。中国北京同仁堂（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在新西兰设立专科诊疗中心，深化海外市场布局。南京中医药大学与英国、爱尔兰高校共建国际联合实验室，推动科研

合作。甘肃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在海外设立16所岐黄中医学院，促进中医药文化传播。

加强内涵建设、提升服务能力方面，广东省中医院推动院内制剂在澳门注册使用，提升跨境医疗服务能力。天津中医药大学第一附属医院制定《醒脑开窍针刺法国际标准》，提升技术输出水平。上海中医药大学推动中医药课程国际化，提升海外教育服务能力。秦皇岛市中医医院与美国医疗机构开展专业交流，提升国际诊疗水平。

加强品牌建设方面，南阳市张仲景博物馆依托“仲景品牌”推动中医药文化国际传播。辽宁中医药大学通过孔子课堂推广中医功法，强化文化输出。江苏省中医院建立六大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配套平台。广西中医药大学打造面向东盟的中医药教育品牌，提升国际影响力。同仁堂通过国际展会（如进博会、广交会）强化品牌认知。

加强人才培养方面，天津中医药大学与41国146所机构合作，培养国际化中医药人才。温州医科大学开展共建“一带一路”中医药人才培养，服务东南亚市场。甘肃中医药大学附属医院建立中医药俄语人才库，服务对俄合作。三亚市中医院开展两年期英语培训，培养复合型人才。

区域战略协同对接方面，广东省中医院、粤澳合作中医药科技产业园深化粤澳中医药产业协同。云南省中医院围绕服务共建“一带一路”和云南建设“面向南亚东南亚辐射中心”的中心任务，以中老铁路开通为契机，借助“一路一网”，以境外消费、自然人流动为主要服务方式，形成以“基地+联盟”上下联动、共建、共享的建设模式，构建面向南亚东南亚“一基地、多中心”中医药对外综合服务体。绥芬河市人民医院服务半径覆盖俄远东地区并延伸至莫斯科、圣彼得堡等欧洲腹地和部分独联体国家。

四、贸易发展展望

当前中医药服务贸易在保持良好发展态势的同时，仍面临国际市场竞争加剧、境外政策壁垒高企等现实挑战。为推动中医药服务贸易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建议重点推进以下工作：

（一）深化国际规则标准对接

加快推动中医药服务标准与国际医疗体系深度衔接，重点突破欧盟传统草药注册、中医师认证等关键领域。支持基地机构主导或参与WHO传统医学诊疗指南制定，推动针灸、推拿等特色疗法纳入更多国家的医疗保险目录。

（二）培育新型服务业态

大力发展“互联网+中医药”跨境服务，建设国家级中医药远程医疗服务平台。鼓励开发多语种智能诊疗辅助系统，创新中医药文化数字传播模式，培育在线教育、健康管理等数字服务新增长点。

（三）完善政策支持体系

建立中医药服务出口专项扶持基金，优化跨境结算流程。推动将中医药服务纳入双边自贸协定谈判议题，支持基地企业在重点市场设立海外中心，构建本土化服务网络。

（四）强化产业协同创新

组建中医药服务贸易产业联盟，促进医疗、教育、科研、文化等业态深度融合。支持基地与国际医疗机构共建联合实验室，开展循证医学研究和临床疗效评价，提升服务价值链水平。建设国家级资源对接平台，扩大中医药服务出口基地服务范围。

（五）健全统计监测机制

完善中医药服务贸易统计指标体系，分机构类别开展个性化指标统计。建立动态化监测平台，开展国别市场深度分析，为精准开拓国际市场提供数据支撑。探索建立海外中医药和传统医药发展监测体系，运用网络爬虫、大数据分析等数字技术，系统收集、整理和分析中医药及传统医药的政策法规、市场趋势、科研进展、文化传播等信息，为政府决策、行业发展提供数据支持和战略参考。

随着全球健康需求持续升级和中医药国际影响力不断扩大，通过创新驱动、标准引领和产业协同，中医药服务贸易有望在医疗旅游、健康管理、教育培训等领域培育新的竞争优势，为促进文明互鉴和民心相通作出更大贡献。

农业服务¹

一、行业发展基础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重视农业服务贸易发展。2023年，国家主席习近平向中国国际服务贸易交易会全球服务贸易峰会发表视频致辞，强调“推动服务贸易与现代服务业、高端制造业、现代农业融合发展，释放更多创新活力”。《“十四五”服务贸易发展规划》和2024年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以高水平开放推动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的意见》均提出加快发展农业服务贸易、带动农资、农机、农技出口等要求，为新时期推动农业服务贸易发展提供了宏观方向指引。

农业服务业是农业服务贸易产生和发展的基础。近年来，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入实施，农业农村部不断加大扶持力度，拓展服务领域，创新服务模式，推动农业社会化服务扩面提质。目前，全国有109.4万个经营性主体开展社会化服务，年服务面积超过21.4亿亩次，服务小农户9400多万户。

在国家对外开放的总框架下，中国农业与世界农业发展加快融合，极大拓展了中国农业服务业的全球化发展空间。2024年，中国农产品进出口额3181.6亿美元，其中出口1030.0亿美元，进口2151.6亿美元，贸易逆差1121.6亿美元。根据《中国农业对外投资合作分析报告（2024年）》，截至2023年底，中国共743家境内企业在境外投资设立1041家涉农企业及项目，覆盖117个国家和地区，对外投资流量为13.4亿美元，投资存量达284.3亿美元。

二、贸易发展现状

（一）中国农业服务贸易规模趋势

农业服务贸易规模不断扩大。随着中国农业现代化进程加速推进，农业服务贸易在农业贸易总体规模中的比重越来越大，商业存在、跨境交付、境外消费和自然人流动四种形式贯穿农业全产业链。前端方案设计及农资农技跨境培训指导日渐深入，中端跨境作业服务及产品线构建运营加速拓展，后端跨境物流销售、法律金融人才等服务逐步增强。

¹ 供稿单位：农业农村部。

农业服务贸易结构持续优化。数字农业、智慧农业、绿色农业等新模式新业态加速发展，农作物种子、农业科技研发、跨境技术指导等知识密集型服务贸易显著增长。国内农业服务贸易资源不断向北京、上海、江苏、浙江、广东等东部地区汇聚。

农业服务贸易实力显著增强。中国在数字农业、农业跨境电商等高端价值链的技术和服务日臻成熟。以中粮为例，中粮国际联合国际粮商，在瑞士日内瓦成立数字化农业国际贸易公司，提供农业区块链解决方案，在葡萄牙设立提供共享服务的“卓越中心”，提高全球农产品流通效率。

（二）中国农业服务贸易发展特点

一是以企业为载体，打造境外农业服务全产业链条。通过与上下游企业抱团合作等方式，中国农业企业在境外建设农业示范园区或生产基地，并配套建设实验室、加工厂、包装厂、维修厂、仓库冷库、培训中心、批发市场、港口码头等管理服务实体，推动先进技术产品和服务在当地推广应用的同时，实现中国农业服务国际化、标准化、品牌化发展。

二是以援助为支点，拓展技术合作和规划咨询服务。在中国—联合国粮农组织（FAO）南南合作项目框架下，持续派遣农业专家赴发展中国家开展技术援助、试验示范、能力建设培训等。通过援助合作，中国农业智库机构为发展中国家政府提供跨境农业规划咨询服务，农业科研机构积极与东道国政府、研究机构和农业企业合作建立科研试验场所，大幅提升了当地农业生产水平。

三是以网络为依托，加强跨境农业金融和保险服务。中国金融机构依托境外分支机构、子公司及其金融服务网络，在一些国家和地区为境外投资合作项目提供融资支持及综合金融服务方案，或向当地经营者提供收成保险、灾害保险等风险保障服务产品，降低企业跨境经营风险，保障跨境投资收益，助力构建全球农业供应链安全网络。

（三）中国农业服务贸易发展面临的挑战

一是服务规模小，经营主体竞争实力不强，缺少具有全球服务网络和综合服务能力的大型企业。二是技术创新少，数字化、智能化等新业态刚刚起步，品牌价值塑造力有待提高。三是话语权较低，缺乏统计监测体系，对多边服务贸易规则的引领不足。四是人才储备少，国际化运营经验不足，法律、金融、财税、风险管理等专业服务团队支持不足。

三、最新政策举措

（一）促进政策

中共中央、国务院印发的《加快建设农业强国规划（2024—2035年）》中提出，提高农业国际竞争力，实施农业服务贸易促进行动。《农业农村部落实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深化农村改革 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工作部署的实施意见》中提出，大力发展农业服务贸易。

（二）开放举措

扶持优势企业，培育农业国际贸易优质主体。农业农村部开展农业国际贸易优质主体培育，其中单设服务贸易类别，支持企业建设跨境电商和海外仓平台，整合仓储物流、检疫通关、金融保险等供应链资源，为出口农产品提供增值服务。

支持地方试点，推动农业服务贸易模式先行先试。支持潍坊国家农业开放发展综合试验区建设农业服务贸易全球商通中心，为企业提供全球资讯、交易洽谈、线上会展、数据分析等一揽子服务。

搭建会议平台，密切农业服务贸易国际对话交流。先后举办国际农业服务贸易大会、虹桥论坛农业分论坛等国际会议活动，推介中国理念和方案，凝聚共识与合力。

四、贸易发展展望

（一）农业服务贸易与农业走出去深度融合

着力培育一批创新能力强、服务水平高、市场掌控强的全产业链跨国农企，鼓励其快速融入目标国农业生产销售等各环节，搭建海外农业服务供应链，创新服务模式业态，实现农业服务贸易和对外投资协同发展，发挥示范引领效应。

（二）农业服务贸易与农产品贸易相互促进

推动农业服务贸易规模稳步提升，与农产品贸易共同发展，形成平衡稳定的农业贸易格局。鼓励企业加强海外产业链两端布局，加强前端研发技术服务，激发东道国生产效能；畅通仓储运输、港口码头、跨境电商等后端服务，增强供应链、产业链韧性。

（三）农业服务贸易新业态新模式加速发展

以农业服务贸易发展赋能中国农业研发、加工、营销、金融、保险、信息等产业向数字化、智能化、绿色化、融合化转型升级。同时，为共建“一带一路”发展中国

家提供符合生产实际的农业技术、投入品和配套服务，打造一批智慧果园、数字论坛、能力培训等“小而美”项目，让中国模式、中国方案惠及当地民生福祉。

（四）农业服务贸易智库服务体系日益健全

构建农业服务贸易领域智库服务体系，健全重点企业联系机制及相关数据库、案例库、专家库，推动数据统计和信息监测体系建设，加强规则研究、议题设置和成果设计，机制化举办国际农业服务贸易大会和智慧农业博览会，丰富推动农业服务贸易创新发展的平台载体。

附表 1：2024 年全球前 10 位服务贸易国家（地区）

单位：亿美元

排名	国家（地区）	进出口	出口	进口	差额
1	美国	19936.2	11527.5	8408.8	3118.7
2	中国	10564.6	4458.9	6105.7	-1646.7
3	英国	10505.5	6490.4	4015.1	2475.4
4	德国	10237.6	4718.2	5519.4	-801.2
5	爱尔兰	9866.4	5195.4	4671.0	524.5
6	新加坡	7466.9	3955.7	3511.2	444.4
7	法国	7405.6	4001.0	3404.6	596.4
8	印度	6442.0	3748.8	2693.2	1055.6
9	荷兰	6406.7	3359.6	3047.1	312.5
10	日本	4747.1	2285.4	2461.7	-176.3

注：根据世界贸易组织（WTO）国际贸易统计数据库更新，本表含政府服务。

附表 2：2024 年中国服务进出口额（人民币值）

单位：亿元，%

服务类别	进出口		出口		进口		贸易差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当期	上年同期
总计	75,238.0	14.4	31,755.6	18.2	43,482.3	11.8	-11,726.7	-12,041.1
运输	19,795.9	8.7	8,010.1	30.5	11,785.7	-2.3	-3,775.6	-5,932.0
旅行	20,511.5	38.1	2,635.0	156.8	17,876.6	29.3	-15,241.6	-12,804.2
建筑	2,994.0	8.2	2,391.0	8.0	603.0	8.7	1,787.9	1,659.1
保险服务	1,229.6	-28.4	197.1	-60.7	1,032.4	-15.2	-835.3	-715.6
金融服务	564.2	-1.1	297.1	-2.5	267.1	0.5	30.0	39.0
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	10,001.4	10.0	7,141.5	12.2	2,859.9	5.0	4,281.5	3,641.3
知识产权使用费	3,987.9	5.8	731.8	-5.4	3,256.0	8.7	-2,524.2	-2,221.0
个人、文化和娱乐服务	546.3	32.5	178.4	39.3	368.0	29.5	-189.6	-156.1
维护和维修服务	1,321.2	18.4	794.4	13.0	526.7	27.5	267.7	289.9
加工服务	1,327.5	2.0	1,244.8	0.6	82.7	29.4	1,162.1	1,173.3
其他商业服务	12,635.9	8.6	8,027.3	9.0	4,608.6	7.9	3,418.7	3,089.0
政府服务	322.7	2.4	107.1	1.4	215.6	2.9	-108.5	-103.9

附表 3：2024 年中国服务进出口额（美元值）

单位：亿美元，%

服务类别	进出口		出口		进口		贸易差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当期	上年同期
总计	10,564.6	13.2	4,459.0	17.0	6,105.6	10.6	-1,646.6	-1,708.7
运输	2,779.7	7.6	1,124.8	29.2	1,654.9	-3.4	-530.2	-841.8
旅行	2,880.2	36.6	370.0	154.1	2,510.2	27.9	-2,140.2	-1,817.0
建筑	420.4	7.0	335.7	6.9	84.7	7.6	251.1	235.4
保险服务	172.6	-29.2	27.7	-61.1	145.0	-16.0	-117.3	-101.6
金融服务	79.2	-2.1	41.7	-3.5	37.5	-0.5	4.2	5.5
电信、计算机和信息服务	1,404.4	8.9	1,002.8	11.0	401.6	3.9	601.2	516.7
知识产权使用费	560.0	4.7	102.8	-6.4	457.2	7.6	-354.4	-315.2
个人、文化和娱乐服务	76.7	31.1	25.0	37.8	51.7	28.1	-26.6	-22.2
维护和维修服务	185.5	17.1	111.6	11.8	74.0	26.2	37.6	41.1
加工服务	186.4	0.9	174.8	-0.5	11.6	28.0	163.2	166.5
其他商业服务	1,774.3	7.5	1,127.2	7.9	647.1	6.7	480.0	438.4
政府服务	45.3	1.3	15.0	0.3	30.3	1.8	-15.2	-14.8

附表 4：中国服务进出口月度情况表（人民币值）
（2022 - 2024 年）

单位：亿元

年月	进出口	出口	进口	贸易差额
2022 年 1—2 月	9,534.8	4,675.8	4,859.0	-183.1
2022 年 3 月	5,036.0	2,464.5	2,571.6	-107.1
2022 年 4 月	4,502.0	2,191.2	2,310.8	-119.7
2022 年 5 月	4,562.8	2,175.2	2,387.6	-212.4
2022 年 6 月	5,253.0	2,538.9	2,714.1	-175.3
2022 年 7 月	4,999.0	2,354.6	2,644.4	-289.7
2022 年 8 月	5,437.9	2,653.1	2,784.8	-131.7
2022 年 9 月	5,341.5	2,384.7	2,956.9	-572.2
2022 年 10 月	4,478.7	2,105.9	2,372.8	-266.9
2022 年 11 月	4,789.7	2,214.2	2,575.5	-361.3
2022 年 12 月	5,760.5	2,687.2	3,073.2	-386.0
2023 年 1—2 月	9,695.8	4,123.3	5,572.5	-1,449.2
2023 年 3 月	6,143.3	2,681.9	3,461.4	-779.5
2023 年 4 月	4,975.8	2,065.6	2,910.2	-844.6
2023 年 5 月	5,235.7	2,107.7	3,128.0	-1,020.4
2023 年 6 月	5,500.7	2,275.3	3,225.4	-950.1
2023 年 7 月	5,297.7	2,144.7	3,153.0	-1,008.3
2023 年 8 月	5,854.8	2,279.6	3,575.2	-1,295.5
2023 年 9 月	5,447.4	2,015.0	3,432.4	-1,417.5
2023 年 10 月	5,278.7	2,110.8	3,167.9	-1,057.0
2023 年 11 月	5,447.8	2,244.2	3,203.6	-959.5
2023 年 12 月	6,862.0	2,786.2	4,075.8	-1,289.6
2024 年 1-2 月	11,910.6	4,861.7	7,049.0	-2,187.3
2024 年 3 月	6,257.0	2,580.4	3,676.6	-1,096.2
2024 年 4 月	6,152.2	2,405.0	3,747.2	-1,342.2
2024 年 5 月	5,899.9	2,348.6	3,551.3	-1,202.7
2024 年 6 月	5,760.6	2,480.5	3,280.1	-799.7

年月	进出口	出口	进口	贸易差额
2024年7月	6,319.3	2,648.5	3,670.8	-1,022.3
2024年8月	6,563.6	2,733.4	3,830.2	-1,096.8
2024年9月	6,313.1	2,673.6	3,639.5	-965.9
2024年10月	6,074.1	2,715.4	3,358.7	-643.3
2024年11月	6,018.0	2,760.4	3,257.6	-497.2
2024年12月	7,971.6	3,553.3	4,418.2	-864.9

附表 5：中国服务进出口月度情况表（美元值）
（2022 - 2024 年）

单位：亿美元

年 月	进出口	出 口	进 口	贸易差额
2022 年 1-2 月	1,500.7	736.0	764.8	-28.8
2022 年 3 月	793.6	388.4	405.2	-16.9
2022 年 4 月	700.4	340.9	359.5	-18.6
2022 年 5 月	680.3	324.3	356.0	-31.7
2022 年 6 月	784.1	379.0	405.1	-26.2
2022 年 7 月	742.5	349.7	392.8	-43.0
2022 年 8 月	800.3	390.5	409.8	-19.4
2022 年 9 月	767.2	342.5	424.7	-82.2
2022 年 10 月	628.3	295.4	332.9	-37.4
2022 年 11 月	668.7	309.1	359.6	-50.4
2022 年 12 月	824.9	384.8	440.1	-55.3
2023 年 1-2 月	1,422.6	605.0	817.6	-212.6
2023 年 3 月	890.6	388.8	501.8	-113.0
2023 年 4 月	722.7	300.0	422.7	-122.7
2023 年 5 月	748.9	301.5	447.4	-145.9
2023 年 6 月	769.4	318.3	451.2	-132.9
2023 年 7 月	739.7	299.5	440.2	-140.8
2023 年 8 月	816.2	317.8	498.4	-180.6
2023 年 9 月	758.3	280.5	477.8	-197.3
2023 年 10 月	735.3	294.0	441.3	-147.2
2023 年 11 月	761.5	313.7	447.8	-134.1
2023 年 12 月	966.0	392.2	573.7	-181.5
2024 年 1-2 月	1,676.2	684.2	992.0	-307.8
2024 年 3 月	881.5	363.5	518.0	-154.4
2024 年 4 月	866.4	338.7	527.7	-189.0
2024 年 5 月	830.3	330.5	499.8	-169.3
2024 年 6 月	809.5	348.6	460.9	-112.4

年月	进出口	出口	进口	贸易差额
2024年7月	886.1	371.4	514.7	-143.3
2024年8月	920.0	383.1	536.9	-153.7
2024年9月	891.8	377.7	514.1	-136.4
2024年10月	854.8	382.1	472.7	-90.5
2024年11月	839.0	384.8	454.2	-69.3
2024年12月	1,108.9	494.3	614.6	-120.3

附表 6：中国历年服务进出口情况表
(1982 - 2024 年)

单位：亿美元，%

年份	进出口		出口		进口		贸易差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1982 年	47	—	27	—	20	—	6
1983 年	48	1.4	28	3.6	20	-1.5	8
1984 年	59	24.9	31	11.7	29	43.3	2
1985 年	56	-5.5	31	0.3	25	-11.7	6
1986 年	61	9.2	39	24.6	23	-9.8	16
1987 年	66	7.0	41	5.7	25	9.2	16
1988 年	87	32.5	51	24.9	36	45.0	15
1989 年	101	16.2	62	21.6	39	8.5	23
1990 年	124	22.8	81	30.0	44	11.3	37
1991 年	137	10.1	95	18.4	41	-5.3	54
1992 年	220	61.0	126	31.7	94	128.9	31
1993 年	266	20.9	146	15.9	120	27.6	25
1994 年	365	37.1	202	38.5	163	35.4	39
1995 年	496	36.0	244	20.9	252	54.7	-8
1996 年	506	1.9	280	14.6	226	-10.5	54
1997 年	622	23.0	342	22.4	280	23.8	63
1998 年	519	-16.6	251	-26.8	268	-4.0	-18
1999 年	610	17.6	294	17.2	317	17.9	-23
2000 年	712	16.7	350	19.3	362	14.3	-11
2001 年	784	10.2	392	11.8	393	8.6	-1
2002 年	928	18.2	462	18.0	465	18.5	-3
2003 年	1,066	15.0	513	11.0	553	18.9	-40
2004 年	1,452	36.2	725	41.3	727	31.5	-2
2005 年	1,683	15.9	843	16.3	840	15.5	3
2006 年	2,038	21.1	1,030	22.1	1,008	20.1	21
2007 年	2,655	30.2	1,353	31.4	1,301	29.0	52

年份	进出口		出口		进口		贸易差额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金额	增长率	
2008年	3,223	21.4	1,633	20.7	1,590	22.1	44
2009年	3,025	-6.1	1,436	-12.1	1,589	0.0	-153
2010年	3,717	22.9	1,783	24.2	1,934	21.7	-151
2011年	4,489	20.8	2,011	12.7	2,478	28.2	-468
2012年	4,829	7.6	2,016	0.3	2,813	13.5	-797
2013年	5,376	11.3	2,070	2.7	3,306	17.5	-1,236
2014年	6,520	21.3	2,191	5.9	4,329	30.9	-2,137
2015年	6,542	0.3	2,186	-0.2	4,355	0.6	-2,169
2016年	6,616	1.1	2,095	-4.2	4,521	3.8	-2,426
2017年	6,957	5.1	2,281	8.9	4,676	3.4	-2,395
2018年	7,965	14.5	2,715	19.0	5,250	12.3	-2,536
2019年	7,850	-1.4	2,836	4.5	5,014	-4.5	-2,178
2020年	6,617	-15.7	2,806	-1.0	3,811	-24.0	-1,005
2021年	8,213	24.1	3,943	40.5	4,270	12.0	-327
2022年	8,891	8.3	4,241	7.6	4,651	8.9	-410
2023年	9,331	4.9	3,811	-10.1	5,520	18.7	-1,709
2024年	10,565	13.2	4,459	17.0	6,106	10.6	-1,647

编后语

2006年以来，商务部发布了16期《中国服务贸易发展报告》，总结中国服务贸易上一年度发展情况，展望下一阶段发展趋势，发布中国服务贸易和服务业开放举措等权威信息，引领发展前沿，促进交流合作。

《中国服务贸易发展报告2024》全面总结了2024年全球和中国服务贸易发展情况和特点，分析了服务贸易面临的机遇和挑战，汇编了有关部门推进服务贸易高质量发展的经验做法，是对2024年中国服务贸易发展总体情况的集中呈现。

《中国服务贸易发展报告2024》由商务部服务贸易和商贸服务业司组织服务贸易业内专家、有关单位共同编制，由中国服务外包研究中心统稿。综述篇和外包篇由中国服务外包研究中心李爱民博士、涂舒博士、何格博士与薛晨等团队成员编写。行业篇由文化和旅游部、工业和信息化部、住房城乡建设部、生态环境部、中国人民银行、中国证监会、财政部、国家知识产权局、自然资源部、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体育总局、国家中医药局、农业农村部等部门分别提供素材或撰写，反映各行业服务贸易发展前沿。

在此，对有关部门和单位以及各位专家学者的辛勤付出表示真诚的感谢！